黄石市人民政府公报

2026年第6号（总号：157）

黄石市人民政府
主办

黄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黄石市人民政府研究室
承办

宣传政策
传达政令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目 录

黄石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黄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的决议 3
第一章 加快建成武汉都市圈重要增长极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黄石篇章 4
第二章 坚持工业强市加快构建体现黄石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12
第三章 高水平共建武汉区域科技创新中心加快建成武汉都市圈科技创新协同区 19
第四章 持续扩大内需积极服务和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 24
第五章 全面深化经济体制改革增强高质量发展内生动力 28
第六章 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加快建成武汉都市圈对外开放桥头堡 32
第七章 推动基础设施网络扩容提质完善现代化支撑体系 37
第八章 持续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建设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区 44
第九章 全面提升城市功能品质推动全域一体化发展 50
第十章 推动文化创新发展加快建设文化强市 58
第十一章 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扎实推进共同富裕 65
第十二章 推进全面绿色转型加快建设美丽黄石 75
第十三章 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 80
第十四章 统筹发展和安全建设更高水平平安黄石 86
第十五章 强化规划实施保障凝心聚力共绘发展蓝图 92

编辑出版/《黄石市人民政府公报》编辑部
地址/湖北省黄石市杭州东路1号市政府大楼607室
电话/0714-6359250
网址/www.huangshi.gov.cn
邮编/435003
准印证号/（鄂）4200-2026495/连
印刷/黄石市精信彩印科技有限公司
0714-6267878　3805555

黄石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黄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的决议

（2026年1月17日黄石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黄石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查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黄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草案）》。

会议认为，纲要草案全面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工作要求，体现了全市人民的共同意志，指导思想明确、发展思路清晰、目标任务可行。会议决定批准《黄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会议号召，全市人民要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抢抓机遇、加快发展，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深入推进“六个聚焦聚力、六个加快建成”，持续奋进全省第一方阵，为加快建成武汉都市圈重要增长极、奋力打造鄂东区域中心城市、服务推动全省支点建设而努力奋斗！

“十五五”时期是我国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是全省支点建设聚力突破、全面提升的重要阶段，也是黄石推动武汉都市圈重要增长极建设、奋力打造鄂东区域中心城市积厚成势、全面跃升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十五五”时期黄石经济社会发展要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紧紧围绕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心任务，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坚定迈出高质量发展新步伐，确保与全国全省同步取得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决定性进展。本纲要根据《中共黄石市委关于制定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编制，是全市人民共同的行动纲领。

第一章 加快建成武汉都市圈重要增长极 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黄石篇章

第一节 迈上新征程实现良好开局

“十四五”时期是黄石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进程中极不寻常、极不平凡的五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形势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锚定国家、省赋予黄石建设长江中游城市群区域性中心城市、打造武汉都市圈重要增长极的目标任务，按照奋进全省第一方阵的标准和要求，紧盯“六个聚焦、六个打造”重点任务，迎难而上、砥砺前行，成功抵御了世纪疫情冲击，有力应对了经济下行压力，综合实力实现历史性跨越、发展动能实现结构性转换、发展质效实现突破性跃升、重要增长极建设实现整体性提升，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黄石篇章取得显著成效。

综合实力显著提升。武汉都市圈重要增长极建设从破题起步到成势见效再到整体提升，全市主要经济指标增速持续保持在全省第一方阵，城市高质量发展指数居全省第3位。地区生产总值剔除疫情因素，近四年年均增速全省第1;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突破3000亿元，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连续五年保持两位数增长、全省唯一，年均增长12.7%、全省第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达213.5亿元，五年增长1.4倍，年均增长19.3%、全省第1；外贸进出口总额达750亿元，年均增长25.8%，五年增长2.2倍、增量全省地市第1。

转型升级成势见效。创新动能加速释放，全国创新型城市创新能力指数、全国城市创新能力分别进位至78位、87位，先后在武汉、深圳、上海、北京建成离岸科创平台，全国重点实验室达2家、省级重点实验室达13家，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均居全省第2位。产业集群成链成效明显，成功入选全国先进制造业百强城市，弘盛铜业、宝钢二期、诺德锂电铜箔、华鑫实业、新冶特钢等一批百亿级、五十亿级项目先后建成投产，新能源与智能网联汽车已形成整车、轮胎、轴承、离合器、电池、电机、电控等比较完整的产业链条，有色金属产值突破1000亿元，特钢产值接近500亿元，全省80%的有色工业、30%的钢铁工业集中在黄石。黄石纳入武汉都市圈国家级氢能区域试点，氢能产业“制储运加用”生态闭环初步形成。企业实力稳步提升，入选全省百强企业9家、百强制造业企业14家、百强服务业企业5家，数量均居全省地

市第1，国家级、省级“专精特新”企业达283家，高新技术企业总量1000家、五年增长1.7倍。

区域辐射功能增强。黄石大都市区发展能级显著提升，实际建成区面积达130平方公里、常住人口达130万人，基本形成现代化大城市格局。融圈入群步伐加快，黄石在武汉都市圈城市融合指数评估中稳居前3位，武汉都市圈通办事项达到1062项。交通枢纽持续提能，黄石被列为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全国现代流通战略支点城市。建成武阳高速等一批骨干通道，新城快线公交化运营，黄石新港至武汉快速路正式通车，与机场高速二期、大泉路快速化改造等项目串线成网，武鄂黄黄都市圈“三横三纵”快速路网系统基本形成，推动城市高速外环、快速内环高效循环，基本实现“20分钟到机场、30分钟达武汉、1小时畅达都市圈”。跨区域合作纵深推进，与黄冈、鄂州、九江签署跨江合作协议，构建了跨江一体化发展格局，积极对接鄂州花湖机场，与鄂州、黄冈临空经济区联合打造临空经济带。

城乡一体加快发展。新型城镇化稳步推进，全市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70.16%，较2020年大幅提升4.2个百分点，居全省第3位。县域经济持续进位，大冶市全国县域百强进至53位，阳新县中部百强进至79位，黄石经济技术开发区全国高质量百强园区进至81位，陈贵、富池、还地桥、灵乡跻身全省乡镇综合竞争力10强，数量全省第1。乡村振兴全面推进，五大农业产业链产值突破200亿元，国家级龙头企业增至3家，阳新鸸、黄金湖甲鱼、西塞桃花鳜鱼等特色农业品牌逐渐打响，粮食产量突破11亿斤，新改扩建“四好农村路”超2100公里，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试点村达119个，较2020年实现倍增。脱贫攻坚成果持续巩固，5.2万脱贫人口实现稳定就业。

生态环境持续改善。长江大保护成效明显，完成507个长江入河排污口整治销号，城区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达78.1%、实现倍增，保安湖、大冶湖、网湖等重点湖泊水质持续改善，5个国控断面水质优良率保持100%。生态质量指数连续三年保持在一类，蓝天白云成为常态。绿色低碳发展深入推进，完成“千村万树”绿化提升32万亩，绿色矿山数量居全省第2位，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达100%，成功创建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无废城市”建设成效明显，一般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率达84%，单位GDP能耗提前一年超额完成“十四五”目标。

改革开放活力迸发。重点领域改革深入推进，承担国家、省级改革试点60多项，优化城市更新议事协商机制、大财政体系建设、无申请兑现、立法推动既有住宅加装电梯等一批“黄石模式”改革经验在全国全省交流推广。营商环境不断优化，大力推行“高效办成一件事”“惠企政策无申请兑现”“政策计算器”等改革，坚持以政府诚信引领社会诚信，先后进入中国营商环境评价50强、全国“万家民营企业评营商环境”进步最明显的5个地级市之一，获评全省营商环境标杆城市。开放能级持续扩大，棋盘洲综合保税区顺利封关运营，

成功获批中国（湖北）自由贸易试验区黄石联动创新发展区，首创“江海直达+长江班列”物流新模式，黄石港口成功迈进亿吨大港。

生活品质显著提升。以政府民生实事为抓手，尽力而为、量力而行解决群众就业、就医、就学、养老等急难愁盼问题，城镇新增就业年均保持在5万人以上，“新黄石人”来黄就业创业累计达15.2万人，就业综合指数连续五年全省第1。公共服务扩面提质，办学条件明显改善、教学质量稳步提升，教联体覆盖率达90.3%，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取得新成效。全市三级甲等医院数达到5家，县域紧密型医共体实现全覆盖；中心城区养老助餐服务率达到70%以上，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和托位建设加快推进。社会保障体系不断完善，基本养老保险、医保参保率稳定在95%以上。城市功能提质增效，获批全国城市更新试点、全省危旧房改造试点，完成老旧小区改造389个、既有住宅加装电梯1393部，牧羊湖老旧小区获批中国人居环境范例奖，现代有轨电车、华侨城恐龙奇域旅游度假区、环大冶湖绿道等一批重点项目建成，大冶湖生态新区集聚效应不断提升。社会大局持续和谐稳定，高质量创成全国文明城市、全国双拥模范城，获评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合格城市，“黄石，一个点石成金的地方”城市品牌越来越响。

第二节 “十五五”时期发展环境

“十五五”时期，我市发展的内外环境面临深刻复杂变化，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

从国际环境看，世界百年变局加速演进，国际力量对比深刻调整，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特别是以绿色、智能、健康为主的新能源、人工智能、量子技术、未来生物等前沿技术进入密集活跃期，有利于黄石以科技赋能工业强市建设，统筹推进传统产业升级、新兴产业壮大、未来产业布局，催生新发展动能、形成更多新质生产力。同时，世界变乱交织、动荡加剧，地缘政治冲突此起彼伏，国际经济贸易秩序遇到严峻挑战，世界经济增长动能不足，对全市深化经贸合作、企业“引进来”“走出去”等带来较大压力。

从全国看，我国经济基础稳、优势多、韧性强、潜能大，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变，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超大规模市场优势、完整产业体系优势、丰富人才资源优势更加彰显。特别是未来五年，我国把发展的立足点更多放在做强国内大循环上，深入实施长江经济带、中部地区崛起、长江中游城市群等国家战略，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将给我市招商引资提质、内外贸一体化、产业链供应链重塑等带来新的发展机遇。同时，受到国内有效需求不足、部分行业“内卷式”

竞争等影响，仍需持续推动转型升级。

从全省看，湖北加快建设中部地区崛起重要战略支点，经济长期向好，多年积累的综合优势持续释放，未来5年经济总量有望连续突破7万亿元、8万亿元，在国家和区域发展中的战略地位和作用将更加凸显。集中力量打造武汉都市圈，积极推进光谷科创大走廊、花湖国际自由贸易航空港等功能区建设，支持黄石打造武汉都市圈重要增长极和鄂东区域中心城市，建设华中地区粮食、矿产等重要战略物资保障基地、担当科技创新协同区、经济总量冲刺3000亿元，为全市推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增强开放枢纽功能提供了难得的历史机遇，必将助力黄石整体提升发展能级、发展速度、发展质效、发展后劲。同时，全省区域竞争加剧，人口、科技、产业发展环境等方面挑战凸显，黄石总量跨越、争先进位面临不少挑战。

从黄石自身看，经过多年持续转型特别是“十四五”时期新的突破，黄石经济发展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较快增长，主要经济指标增速持续保持全省第一方阵，工业强市基础、科技创新动能、“四港”联动开放优势、城市和资源环境承载力、县域支撑力、体制机制活力等全面增强，为“十五五”高质量发展打下了良好基础。同时，发展不平衡不充分仍然是黄石最大的实际，总量规模不够大、产业结构不够优、持续增长后劲不够强，基础设施、生态环保、民生保障、社会治理等还有不少短板弱项，特别是人口老龄化进程加快、人口出生率下降、人口流入稳定性不强、城市之间虹吸效应加剧等人口发展变化带来严峻挑战，迫切需要以更高质量的发展来系统解决。

综合来看，“十五五”时期，黄石处于战略机遇叠加期、综合能级跃升期、转型升级跨越期、城市品质蝶变期、干事创业拼搏期，机遇大于挑战，前景十分广阔。全市上下要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运用全面、辩证、长远的眼光审视机遇与挑战，保持战略定力，增强必胜信心，积极识变应变求变，发扬斗争精神、增强斗争本领，集中精力办好自己的事，以高质量发展的确定性有力应对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坚定不移推动经济快速发展和社会长期稳定。

第三节 “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围绕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

中心任务，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推动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以全面从严治党为根本保障，对标落实全省支点建设“七大战略”，深入推进“六个聚焦聚力、六个加快建成”，持续奋进全省第一方阵，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确保武汉都市圈重要增长极建设取得决定性进展，奋力打造鄂东区域中心城市，巩固提升长江中游城市群区域性中心城市地位，为服务推动全省支点建设作出更大贡献，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黄石篇章。

二、基本原则

“十五五”时期，全市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必须把握好以下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把党的领导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全过程，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要求在黄石落实落地，为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人民至上。尊重人民主体地位，把增进民生福祉作为发展的根本目的，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用心用情用力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市人民。

坚持高质量发展。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进一步转变发展方式，做优增量、盘活存量，确保主要经济指标增速持续奋进全省第一方阵，以增速领先推动总量进位，以量变积累实现质变升级。

坚持全面深化改革。统筹推进深层次改革和高水平开放，以经济体制改革为牵引，破除制约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高效能治理的体制机制障碍，不断提升开放功能、开放能级，持续增强发展动力和活力。

坚持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相结合。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深度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构建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加快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形成既“放得活”又“管得好”的经济秩序。

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全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强化底线思维和风险意识，建立完善各类风险隐患和矛盾纠纷防范、排查、预警、化解闭环处置机制，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底线，实现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

三、发展目标和战略定位

聚焦加快建成武汉都市圈重要增长极、奋力打造鄂东区域中心城市的战略定位，锚定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统筹考虑我市的发展阶段、环境、条件，今后五年努力实现以下主要目标。

综合能级实现全面跃升。经济增长保持在全省第一方阵，力争地区生产总值达到3500亿元左右。全要素生产率稳步提升，

居民消费水平明显提高，内需拉动经济增长主动力作用持续增强。积极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取得明显成效。区域协调和城乡融合发展水平进一步提升，县域经济不断壮大，全市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71%以上，黄石大都市区建成区面积和常住人口达到双“160”。

产业能级实现全面跃升。力争全市工业总产值突破5000亿元，制造业保持合理比重，先进制造业水平大幅提升，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产业结构全面优化，产业发展全面融合，体现黄石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基本形成，加快建成工业强市和全国先进制造业基地。

创新能级实现全面跃升。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新质生产力得到突破性发展，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格局基本形成，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大幅增长，城市创新能力排名持续进位，加快建成全省科技创新协同区。

开放能级实现全面跃升。全力推进黄石现代化集疏运体系建设、黄石新港智慧化改造、国家高速公路扩容、国省干线路网提质，加快建成武鄂黄黄国际综合交通枢纽重要节点。充分发挥临江临港临空优势，完善铁水公空管多式联运集疏运体系，加快建成临空产业和临空服务集聚区、武汉都市圈对外开放桥头堡。

品质能级实现全面跃升。城市品质不断提升，基本形成“主副联动、双港引擎、多点支撑、全域一体”发展格局。文化品质不断提升，文旅体商深度融合，打造鄂东区域消费中心和武汉都市圈休闲旅游目的地。生活品质不断提升，高质量充分就业取得新进展，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完善，基本公共服务均衡性和可及性进一步增强，加快建成武汉都市圈生态文旅宜居城。

生态能级实现全面跃升。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协同推进，生态承载力持续提升，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取得显著成效，碳达峰目标如期实现，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不断提升，生态安全指数稳定提升，PM2.5和优良水体率完成省定目标，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中国先行区。

安全能级实现全面跃升。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进一步加强，粮食、能源、产业链供应链、金融、网络和数据、安全生产等重点领域风险得到有效防范和化解。更高水平平安黄石、法治黄石建设深入推进，社会治理和公共安全治理水平明显提高。

到二〇三五年，黄石经济实力、科技实力、综合实力进入全省前列，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城乡区域发展更加协调更加均衡，对内对外开放新格局整体重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江河安澜、山川灵秀、协调有序、美丽宜居的国土空间格局全面形成，人民生活更加幸福美好，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

专栏1：黄石市“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单位	2025年基数	2030年目标值		指标属性
						总量	年均[累计]	
经济发展	1	地区生产总值（GDP）增长		%	6.8	—	6.5左右	预期性
	2	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		%	7.2	—	高于GDP增速	预期性
	3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70.16	71以上	—	预期性
创新驱动	4	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	14	—	＞10	预期性
	5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3.84	6	—	预期性
	6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8	12	—	预期性
民生福祉	7	城镇调查失业率		%	—	—	5.5左右	预期性
	8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	5.3	—	与经济增长同步	预期性
	9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11.41	11.8	—	约束性
	10	每千人口拥有医护人员数	执业医师数	人	3.53	3.7	—	预期性
			注册护士数	人	4.76	5.1	—	预期性
	11	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		%	73.5	80		预期性
	12	3岁以下婴幼儿入托率提高		%	—	—	在2025年基础上累计提高6个百分点	预期性
	13	人均预期寿命		岁	81.58	81.8	—	预期性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单位	2025年基数	2030年目标值		指标属性
					总量	年均[累计]	
绿色低碳	14	单位GDP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	—	达到省定考核目标	约束性
	15	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	%	—	达到省定考核目标	—	约束性
	16	地级及以上城市PM2.5浓度	微克/立方米	32.4	达到省定考核目标	—	约束性
	17	优良水体比例	%	100	达到省定考核目标	—	约束性
	18	森林覆盖率	%	26.9	27.15	—	约束性
安全保障	19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万吨	55.57	56.35	—	约束性
	20	能源综合生产能力	万吨标准煤	67	92	—	约束性

注：①带*的为2024年数据。②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增速按不变价格计算。③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指可以稳定达到的粮食产出能力。④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根据当前统计口径核算。

第二章 坚持工业强市 加快构建体现黄石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坚持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以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为主攻方向，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统筹推进“三线并进”，推动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着力构建以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为引领、先进制造业为骨干、现代服务业为支撑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加快建成工业强市和全国先进制造业基地。

第一节 坚持“三线并进”强产业

顺应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趋势，坚定不移推进传统产业优化升级，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加快培育工业“新名片”，力争到2030年，全市规上工业总产值突破5000亿元，规上工业企业突破1500家。

一、优化升级传统产业

聚焦矿业、有色金属、黑色金属、建材等传统优势产业，实施新一轮高层次“技改提能、制造焕新”行动计划，强化产业基础再造，实现产业技术、工艺装备、能效环保水平全面跃升。到2030年，特钢精深加工、铜精深加工、绿色建材、纺织鞋服四大产业规模达到2300亿元以上，中高端优特钢产能占比85%以上；矿山总产能提升30%，在产在建矿山占比达50%以上。大力发展新时代矿业经济，加快推进铜、铁、金、钨等优势矿产资源勘查增储，全面提升深部找矿和绿色智能开采水平，着力开发“城市矿山”，加快构建“矿业+产业”全链条发展体系，建设矿产品储备基地和区域交易中心。推动特钢产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重点发展特钢新材料、模具钢和精品板线材，推动高品质特殊钢、高端模具钢及高附加值板材研发与产业化。围绕高端线缆、铜基电子材料、优质铜材等重点领域，延伸发展高精度铜板带箔、特种线缆、电子元器件等高附加值产品链，积极拓展电力、电子、汽车等终端应用，打造全国有色金属精深加工基地和华中地区最大的铜基新材料生产基地。推动建材产业绿色化、数字化、高值化转型，重点发展硅基、钙基新材料和工业铝型材，构建创新驱动、结构合理的现代化建材产业体系。推动纺织鞋服向品牌化、高端化、功能化发展，强化品牌运营与设计能力，培育区域性知名品牌。推进建筑业向绿色智能建造转型发展，推广绿色智慧建筑产品，打造绿色智能建造标杆项目，发展装配式建筑，提升工程质量安全品质。

专栏2：黄石市传统产业转型升级重点工程

特钢精深加工。重点实施全国特钢新材料生产基地、西塞山区精特钢产业基地项目、华鑫实业年产130万吨铸件精密铸造、新港重工短流程精品钢、精密无缝钢管生产基地、绿色精品特殊钢、高品质特殊钢提质升级、华鑫产品结构优化升级精品板材技改、新冶特钢无缝钢管技改升级等项目。

铜精深加工。重点实施华中铜谷基地建设、华中铜业产线迭代升级、IC载体铜箔制造、铜产品精深加工产业园、高频高速铜基材研发与智造基地、诺德锂电铜箔和铜基材二期、弘盛铜业黑灯工厂、弘盛铜业技术改造项目金属铼综合回收及制备等项目。

绿色建材。重点实施东楚优材智能建造中心（云头垴）、新型材料产业园、阳新滨江“一港两园”、城发鄂东建材资源综合开发、冯家山硅纤精深加工、纳米碳酸钙新材料、金誉欣绿色建材精深加工及配套设施建设、华新建材产业园、东耀（黄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新型复合绿色建材、大冶轻量化新材料科技产业园等项目。

纺织鞋服。重点实施纺织服装智造新城、自主品牌鞋产业园等项目。

二、培育壮大新兴产业

以壮规模、补链条、促升级为主线，推进光电子信息、新能源与智能网联汽车、高端装备、生命健康、低空经济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扩量倍增、聚链成群，全力打造特色彰显、竞争力突出、示范引领力强的国家级新兴产业集聚区。到2030年，全市新兴产业总体规模突破2200亿元，战略性新兴产业贡献率突破50%,形成支撑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核心产业支柱。全面融入武汉“光芯屏端网”万亿级产业集群，以人工智能为引领带动半导体及电子元器件、激光及光通信等电子基础配套产业发展，推动PCB产业向高端化、终端化升级，完善从研发设计到终端制造的全产业链生态，建成全国具有重要影响力的电子元器件制造研发基地。坚持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发展方向，优化智能网联汽车发展生态，大力推动整车及核心零部件、新能源汽车电池等集聚发展，加快打造“零部件—智能系统—整车配套”特色产业链，推动黄石汽车产业规模化、集聚化高质量发展。推动高端数控机床、船舶与港航工程装备、制冷装备等领域跨越发展，加快建成全国重要的高端装备产业集聚区。大力发展生物制药、现代中药、先进医疗设备及器械制造等产业，集聚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加快建成全国有影响力的“生命健康之都”。大力发展低空经济，重点发展低空飞行器主控芯片等零部件研发制造产业，深度挖掘“低空经济+”应用场景，加快建设低空飞行服务平台，积极争取纳入全国和湖北省低空经济试点城市。

专栏3：黄石市新兴产业发展重点工程

光电子信息。重点实施光电子信息创新产业园、高频PCB电子树脂、AI高阶电子玻纤纱玻纤布、超颖电子多层高密互联线路板、半导体激光器产业化、全洋光电G8.6高世代金属掩膜版、卓创智能终端智造及跨境电商总部、12英寸晶圆制造（再生）扩产（三期）、欣旺达100GWh动力、奕元达科技等项目。

新能源与智能网联汽车。重点实施汽车电子产业园、长城汽车全产业链条智能制造基地、华中新能源汽车智能制造中心、新能源汽车核心零部件中部制造基地、陕汽质子汽车新能源商用车先进制造产业园、卡泰驰乘用车定制改装智造工厂与互联网服务平台项目、长城汽车发动机生产项目、诺博汽车内外饰件生产项目、储能电池电芯、神通光学镜片等项目。

高端装备。重点实施中集集团系列项目、阳新绿色船舶智能制造产业园、绿色铸造产业园、湖北伟斯科技有限公司精密铸造产业链、东贝高端变频数智化制造基地一期、风华高端智能装备精密构件、黄石山力科技高端装备制造、人本轴承新能源商用车汽车轮毂轴承生产、开发区·铁山区精密智造零部件生产基地、兴冶重工高端精密部件制造、卓玉智能检测设备生产项目、金诚信高端智能重型矿山装备制造等项目。

生命健康。重点实施劲牌健康白酒生态产业园、毛铺酒厂建设、陶坛酒库建设项目（三期）、远大医药（阳新）制剂工厂、远大医药（阳新）生物医药、东方大健康产业园、城发大健康装备制造产业基地等项目。

低空经济。重点实施未来eVTOL研发生产基地、垂直起降无人机研发生产基地、航空救援直升机、低空经济和通用航空综合发展、临空科创产业园、临空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等项目。

三、前瞻布局未来产业

深刻把握国家战略导向和经济社会发展潜在需求，探索多元技术路线、典型应用场景、可行商业模式、市场监管规则，推动人工智能、智能机器人、氢能等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引导各地聚焦优势领域，合理规划、优选培育未来产业细分赛道，建设一批未来产业先导区。到2030年，全市未来产业规模突破500亿元，打造湖北未来产业发展高地。坚持以场景应用催生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强化智能芯片的配套支撑，加大传感器与智能器件研发制造力度，打造一批典型应用场景和“AI+”行业解决方案。突破性发展关节执行器、末端执行器等关键零部件，重点发展服务机器人，提升发展工业机器人，前瞻布局

人形机器人，推动智能机器人在制造业、矿山开采、仓储物流、特种作业及巡检等生活服务和安全应急场景的深度应用。以可再生能源制氢和岩洞储氢为突破口，以拓展氢能在矿山、氢冶金、物流交通等领域应用为支撑，构建氢能“制、储、运、加、用”一体化全产业链，推动黄石大冶湖高新区创建国家级未来产业先导区。建立未来产业投入增长和风险分担机制，发挥政府产业投资引导基金作用，引导社会资本参与未来技术创新与产业化落地。

专栏4：黄石市未来产业发展重点工程

人工智能：重点实施鄂东城市综合智能体、鄂东工业专属智能体、AI服务器及一体机、象纬云科AI算力智造产业园、3000P智算中心、国产算力硬件制造与智算中心、大冶市数字AI智慧园区等项目。

智能机器人：重点实施智能机器人机电核心部件基地、大冶市无人驾驶矿山设备制造项目、高端智能机器人制造、开发区·铁山区智能机器人产业园等项目。

氢能：重点实施国家氢能制储加用全产业链一体化建设、氢能三链协同示范基地、国家级氢能全产业链科技创新示范园、氢动能低空物流枢纽、氢璞创能燃料电池电堆及系统生产项目、隆基绿氢华中生产基地等项目。

第二节 促进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

实施服务业扩能提质行动，加快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推动生活性服务业高品质、多样化、便利化发展，深化两业融合、两化融合和数实融合，构建优质高效的服务业新体系。

一、加快发展生产性服务业

聚焦金融服务、现代物流、商务服务、科技服务、软件和信息服务业等五大重点领域，以15个重点行业为核心，统筹推动其他行业协同发展、提质增效。深化金融改革创新，丰富支持科技创新、产业链供应链发展等新型金融产品，赋能实体经济发展，加快建设鄂东区域金融中心。推进枢纽融合提能，提升多式联运能级，打造专业化公路物流集群，发展高效邮政寄递服务，加快构建开放物流体系，建设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的现代物流服务业。提升服务增值功能，发展高端人力资源服务，培育增值型商务专业服务，积极发展特色会展服务，加快打造高端商务生态。完善研发设计、成果转化等科技创新服务，提升专业技术服务，拓展检验检测服务，发展节能环保服务，强化创新支撑能力。强化数智赋能应用，优化算力服务供给，升级通信信息服务，深化“人工智能+”融合应用，推广工业互联网应用，壮大软件

信息服务。

二、提质发展生活性服务业

立足人民群众对高品质生活的新需求，顺应消费升级趋势，大力发展以现代商贸、文旅体娱、医疗康养、教育服务、居民服务等为重点的生活性服务业，培育打造一批有影响力的生活服务品牌、龙头企业和标志项目，重塑生活性服务业供给体系。提升基础性生活服务，促进商业零售创新提升，打造一批餐饮住宿服务品牌，积极发展高水平家政服务，优化养老、托育等“一老一小”服务供给，丰富便民消费供给。扩大改善型生活服务，优化大健康服务供给，丰富“文旅+”服务业态，创新演艺、赛事等泛娱乐服务供给，满足品质消费需求。创新多元化服务场景，大力发展跨境电商，支持推动首发经济发展，探索发展远郊商业，丰富智能化生活服务场景，有效拓展消费空间。

三、推进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

大力推动生产性服务业赋能先进制造业，探索两业融合路径，拓展重点产业应用，聚焦新材料、新能源与智能网联汽车、光电子信息、高端装备制造、生命健康等领域，积极培育智能工厂、工业互联网、生产共享平台、总集成总承包、全生命周期管理、个性化定制等新业态新模式，推动服务型制造创新发展。优化两业融合发展生态，支持县（市、区）和省级以上开发区通过应用创新、政策创新、机制创新，汇聚要素资源、培育市场主体，实现现代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集群集聚发展，打造全省领先的“两业融合”发展高地。到2030年，打造2—3个省级两业融合产业集群。

第三节 加快数智黄石建设

以数据赋能城市经济社会发展，加强数字基础设施支撑，大力推进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构建设施联通、数据融通、平台互通、业务贯通的数字生态体系，着力打造全省数智经济发展高地，建成全国AI示范城市、数字经济标杆城市。

一、强化数智化核心支撑

适度超前建设新型基础设施，全面推进“万兆城市”建设，加速5G—A网络规模化覆盖，到2030年，建成5G基站超8000个。前瞻布局6G试验网，适时开展6G规模商用。实施“标识贯通”行动，在光电子信息、冶金、食品等重点行业打造标识应用标杆场景，在特钢、有色、建材、金融等领域打造一批专用模型。构建“通用+智算”算力供给体系，持续提升黄石大数据中心、阳新数据（智算）中心上架率，加快建设黄石市政务智算中心、大冶智算大数据中心等项目，打造鄂东区域算力中心。加快传统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促进移动互联网、物联网及智能管控技术在公共卫生、工业生产、公共事业、公共安全、环境保

护等重点领域拓展应用。

二、培育发展数字产业

大力发展大数据、物联网、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数字经济重点产业，丰富数字产业生态圈，培育一批旗舰型数字企业，提高数字经济核心竞争力。加快发展软件信息服务业，做大工业软件市场，建强以本地软件企业为主体的本地化服务体系。培育壮大人工智能产业，打造AI算力产业集群，推动智能体标杆产品规模化发展，到2030年，通用人工智能产业达100亿元。加快培育数字化新业态，推动AI大模型、低空经济、具身智能等新技术规模化落地，拓展低空经济产业化应用，大力发展网络电商和数字消费，创新和健康发展平台经济。加强数据要素资源整合、开发、利用，发展数据要素产业链，做大做强数字产业集群，积极争创国家级数据产业集聚区试点。加快数字经济产业园区建设，打造以开发区·铁山区光电子信息产业园为核心，以下陆跨境电商产业园、黄石港临空商务产业园、黄石新港综合保税区等为支撑的“1+N”数字经济园区格局。力争到2030年，全市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达到420亿元。

三、推进产业数字化转型

加快产业数字化赋能，发挥国家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的优势，培育一批优质数字化服务商，鼓励数字化转型基础好的企业、服务商承接企业数字化转型项目。推动数据要素的市场化应用，推进企业数据资产入表。推进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推动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的5G内网改造，建设一批省级重点互联网平台，打造省级“5G+工业互联网”融合应用先导区，到2030年，省级以上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等试点示范企业达230家。加快建设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探索建设未来工厂。推进服务业、农业、旅游、建筑、金融、商贸等产业数字化创新发展。

四、加速场景融合应用

全面实施“人工智能+”行动，加强人工智能同产业发展、消费提质、文化建设、民生保障、社会治理等相结合，全方位赋能千行百业。以数字政府、数字社会建设推进社会治理转型，推动城市智能体建设，打造数字孪生城市，加强运行数据采集分析，提升城市运行、环境监测、灾害预警等领域数智化能力。以生活数字化、公共服务数字化推进生活服务转型，提升民生领域数智化服务水平，增强交通、教育、医疗、文化、社保、养老等服务供给，加快智能终端推广应用，提高民生服务便利化、普惠化。

第四节 筑牢制造业发展支撑

深化产业链群协同提质，加快打造功能定位明晰的产业承载园区，强化黄石制造质量品牌建设，夯实产业发展基础。

一、打造专业特色产业园区

优化产业区域布局，聚焦四大国家级、省级开发区，推行“一区多园”，实行特色化、差异化发展。支持黄石经济技术开发区重点打造黄金山工业新区、黄石港工业园区、西塞山工业园区、下陆长乐山工业园区四大区中园，重点发展光电子信息、智能制造、新材料等主导产业。支持黄石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重点发展电子信息、新能源与智能网联汽车、生命健康等主导产业。支持阳新经济开发区重点打造城北工业园区、滨江工业园两大区中园，重点发展医药化工、绿色建材、品牌鞋服等主导产业。支持黄石新港经济开发区重点发展低碳冶金、港口物流、粮食加工等主导产业，打造长江中游多式联运重要节点和大宗商品储运基地，加快建成亿吨大港、千亿园区。

二、打造重点优势产业链群

坚持“布局集中、功能集成、产业集聚、要素集约”，对标省“51020”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围绕光电子信息、新能源与智能网联汽车等10条重点产业链，建立健全“链长＋链主＋链创”融合机制，加快打造具有黄石特色的“1133”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引导产业链企业自愿组建产业合作联盟，推动各类要素优化配置；支持企业依法实施兼并重组、开展战略合作，做大产业规模。加强本地供需对接，鼓励符合条件的企业依法发起设立或加入行业协会，引进实施一批延链、补链、强链项目，推动产业链供应链融合发展，形成自主可控的产业链供应链。持续优化要素保障，引导生产要素更多在产业链供应链内组合搭配。

三、打造“黄石制造”质量品牌新高地

坚持质量为先、标准引领、品牌驱动，健全现代质量管理体系，推进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一体化建设，构建覆盖全产业链的质量基础设施。强化企业主体责任，推广全面质量管理，普及数字化智能化工具，提升工业产品一致性与可靠性。实施标准领航行动，支持企业主导制修订国家及行业标准。实施“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战略，培育食品、药品等领域消费品名片。完善企业梯度培育行动，推动重点领域企业加强资源整合，力争到2030年，全市培育1家千亿级、2家五百亿级、15家百亿级制造业企业。精准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深入实施“强雁工程”，构建大企业顶天立地与中小企业铺天盖地的企业生态，力争到2030年，省级及以上专精特新企业突破400家、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突破160家。建立名优产品名录，创建全国质量品牌提升示范区，打造“华中铜谷”“特钢基地”“中部鞋都”“智造之城”等区域品牌，全面塑造“黄石制造”优质形象。

第三章 高水平共建武汉区域科技创新中心 加快建成武汉都市圈科技创新协同区

抓住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历史机遇，充分发挥科技创新的战略先导和根本支撑作用，深入实施科技创新“550”计划，以科技创新驱动产业升级、带动全面创新、赋能新质生产力发展，高水平共建武汉区域科技创新中心取得决定性进展，进入全国创新强市行列。

第一节 优化科技创新空间布局

坚持全域创新理念，统筹整合各类创新资源，完善区域创新体系，构建多层次、多支撑的区域创新共同体，形成“内聚外联、内强外拓”的科技创新空间格局。

一、构建全域创新新格局

坚持整体统筹、错位布局，推动各县（市、区）、重点园区及高校差异化、精准化发展。支持大冶市打造国家创新型县（市）中部标杆、阳新县建设国家创新型县（市），支持黄石港区打造临空产业和服务创新聚集区，支持西塞山区建设省级高新区，支持下陆区建设火炬特色产业基地，支持黄石经济技术开发区·铁山区建设全省科技创新协同示范园区，支持黄石新港园区建设长江中游临港产业科技创新高地，支持黄石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创建国家农高区，打造农业科技示范高地。推动湖北师范大学科技园、湖北理工学院大学科技园争创国家大学科技园。积极融入光谷科创大走廊建设，推动黄石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冶湖高新区、黄石新港园区等创新产业组团发展，打造光谷科创大走廊东向科创产业带。

二、推动跨区域协同创新

持续深化武汉都市圈在项目共研、平台共建、人才共育、产业共链等方面的合作，打造“研发在武汉、转化在黄石”的协同创新格局。依托黄石未来科技城、黄石大冶湖高新区、黄石（武汉）离岸科创园等载体，积极承接武汉重大科技创新平台及分支机构，布局建设一批前沿引领技术创新平台和产业共性技术研发平台。主动融入全国创新链，健全以“用”为导向、以服务黄石产业为核心的“离岸科创飞地”绩效评价机制，进一步提升链接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高端创新资源能力，推动

更多科技成果、重大项目与新兴产业落地黄石。围绕北京在基础研究与战略科技领域的引领地位及高端人才资源，重点布局人工智能、智能机器人、未来能源三大赛道，强化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与前沿产业储备。借助上海在长三角产业协同中的枢纽作用、成熟的科技成果转化体系和国际化科创资源，聚焦半导体装备、智能网联、生物医药领域，打通“研发—中试—产业化”跨区域协同路径。依托粤港澳大湾区在市场化创新活力、全链条产业支撑能力方面的优势，以光电子信息、智能制造、数字经济为主攻方向，推动先进创新技术与本地产业链深度融合。力争每年通过“离岸科创飞地”导入黄石的优质科创项目10个以上。

第二节 增加高质量科技供给

坚持需求导向，实施高能级科创平台培育工程，支持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构建以科技研发与成果转化为核心的科技力量体系，集中突破一批关键核心技术。

一、建设高能级科技创新平台

构建以全国重点实验室为核心、省重点实验室为支撑的高水平实验室体系，推动先进特殊钢、硅酸盐科学与先进建材等全国重点实验室健全绩效管理、协同攻关与开放共享机制，形成跨学科、跨领域创新网络。推进实验室扩容提质，支持复杂有色金属资源清洁利用实验室、低温科学与技术实验室建设全国重点实验室。聚焦新材料领域，整合高校院所与龙头企业资源，建设湖北实验室。深入开展以“用”为导向的科创平台升级行动，统筹推进新型研发机构、企业技术中心、工程研究中心等建设，加快印制电路板技术创新中心、智能机器人产业技术创新联合体等项目建设。到2030年，建成50个有影响力的省级以上研发平台，省级以上重点实验室达20家。

二、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

推动创新资源向企业集聚，强化企业在技术创新决策、研发投入和科研组织中的主体作用。完善“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科创新物种企业—科技领军企业”梯次培育体系，支持科技领军企业参与重大科技决策与任务，开展共性关键技术研发与成果转化。深入实施科技型企业“两转化”行动，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推动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活动全覆盖。健全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机制，大力培育具备“硬核科技”的“潜在独角兽”“独角兽”等科创新物种企业，支持科技型企业成长上市。引导金融机构加大科技信贷支持，推动高校院所科学仪器、科技设施与数据资源向中小企业开放。到2030年，国家级规上高新技术企业达550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达5000家。

三、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

加强科技创新与产业培育的源头融合，积极引导产业资金、人才和应用场景

等资源向技术研发前端延伸。组织编制重点领域产业创新图谱，系统梳理并动态更新关键核心技术瓶颈清单，以产业链为导向布局市级科技计划项目，每年组织实施关键核心技术攻关10项。持续提升传统产业技术创新能力，推动特钢精深加工、铜精深加工、绿色建材、纺织鞋服、农副产品精深加工等领域实现技术突破，加快形成产业发展新动能。加大光电子信息、新能源与智能网联汽车、生命健康、高端装备制造等新兴产业研发攻关力度，促进产业创新集群化发展。以应用场景为牵引，依托武汉都市圈产业协同优势，共建创新应用场景示范区，支持企业实现人工智能在重点行业的创新型应用，加快在未来前沿领域实现攻关突破。到2030年，力争培育具有引领性和创新性的产品10个，建设标志性未来产业应用场景5个。

专栏5：黄石市科技创新重点工程

高能级科创平台建设工程：重点实施黄石实验室、复杂有色金属资源清洁利用全国重点实验室、低温科学与技术全国重点实验室、高性能铜箔材料湖北省重点实验室、锂离子电池基础材料省重点实验室、光谷科创大走廊省级概念验证中心、大冶高新技术产业园部级科技企业孵化器、智能机器人产业技术创新联合体、大冶湖氢能产业省重点实验室、省印制电路板技术创新中心等项目。

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工程：重点攻关金属矿源深地探索数智化关键技术、岩穴储氢关键技术、超高速高铁轴承材料、大飞机用关键材料、钙基超细粉体材料制备技术、智能机器人核心零部件用关键材料、高功能铜基新材料、超高性能水泥基维护材料、超高功率光纤激光器制备技术、高性能光电子信息新材料、小分子原料药制备技术等技术。

第三节 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应用

完善科技成果转化孵化服务与科技金融支持体系，加强知识产权运用与保护，营造一流创新创业生态，打造区域性科创优选地。

一、完善科技成果孵化服务体系

完善政产学研金服用“北斗七星式”成果转化体系，积极争取将黄石纳入国家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区。推动黄石大学科技园建设，加快布局概念验证中心、制造业中试平台、科创企业孵化器，建设开放创新应用场景，推动技术经理人扩量提质，畅通“转化—孵化—产业化”循环链条。到2030年，省级基础级以上科技型企业孵化器达30家以上，省级以上概念验证中心、制造业中试平台等科技成果转化平台达20家。加强技术转移服务，用好科创

供应链平台、黄石技术交易市场等载体，构建专业化、规模化、市场化的技术转移体系，培育高层次技术转移机构网络和专业化从事技术转移全链条业务人才。到2030年，专业技术经理人突破200人，技术合同成交额超300亿元。深化职务科技成果赋权改革，探索职务科技成果权益让渡、先投后股、先使用后付费等机制。高标准建设黄石市科技产业创新馆。建立未来产业创新创业大赛专项基金，高水平举办黄石未来产业创新创业大赛、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湖北·黄石赛区）、低空经济创新大会等赛事活动，持续做优科技领军人才驱动中心、“智汇黄石”、科技活动周等品牌。

二、完善科技金融体系

加强科技金融支撑，构建有利于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的全业态、全链条科技金融服务体系。建立“投贷股债保担”联动机制，发展“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耐心资本，设立科技创新引导基金，扩大科创投资基金规模。探索以财政资金杠杆放大效应和创新型初创企业成长为主的政府基金考核指标体系，提高天使基金、种子基金投资损失容忍度。到2030年，科创类投资基金群规模达50亿元。按照孵化层、加速层、冲刺层对企业分层培育、动态调整，支持突破关键核心技术的科技型企业加快上市。鼓励担保机构开发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中长期研发融资等担保产品。

三、完善知识产权运用保护体系

加强高价值专利培育与商标品牌建设，深化知识产权示范创建。建立知识产权转化运用长效机制，实施专利转化专项计划，推进知识产权运营与金融生态建设，助力产业强链增效。强化全链条保护，健全纠纷多元化解与快速协同保护机制，推进知识产权保护“两站”建设，加强维权援助与海外纠纷指导。夯实知识产权基础，加强公共服务供给，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推动国际合作与文化营造。到2030年，每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6件。

第四节 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

坚持科技是第一生产力、人才是第一资源、创新是第一动力，建立健全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推进机制，促进科技自主创新与人才自主培养良性互动。

一、全方位培育人才

支持在黄高校优化学科布局，建立以科技创新需求为导向的学科专业设置与人才培养模式，超前布局急需学科专业。构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推进职普融通与贯通培养，加强应用型人才与工匠培育，加快建设产教融合型示范城市。实施卓越工程师攻坚行动，探索设立卓越工程师创新研究院，每年培养市级及以上卓越工程师30名以上。实施技能人才壮大行动，建设一批技能大师工作室与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实施青年科技人才托举行动，完善青

年人才发现与培养机制，推动政策资源向青年人才倾斜。深化“科技特派员”“科技副总”“产业教授”选派机制，支持科研人员赴企业开展“驻点式”合作。到2030年，每万名就业人员中研发人员达100人年。

二、大力引进人才

制定更加积极开放有效的人才政策，探索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人才特殊调配机制，跨部门、跨地区组建领军人才攻坚团队。围绕产业链关键环节，依托重大科创平台和院士专家工作站，面向国内外引进产业领军人才。深化职称与评价制度改革，畅通人才发展通道，对企业引进的海外高层次人才和急需紧缺人才开辟职称评审“绿色通道”。实施高端人才引领行动，对接武汉都市圈人才资源，落实省“十百千万”战略人才行动，开展“才聚东楚·点石成金”行动，推进实施东楚优才计划，深化柔性引才与校企共享机制。到2030年，培育省级科技创新团队20个以上，入选东楚优才计划300名以上。

三、优化科技人才发展环境

出台科技创新尽职免责清单，健全符合科研规律与创投逻辑的分类评价与考核机制。弘扬教育家精神、科学家精神和企业家精神，加快培养一批新时代原创型教育家、领军型科学家与创新型企业家。实施科研诚信承诺制，加强科研诚信审核，完善信用评价与计划监管机制。建强用好人才创新、引育与服务平台，全面优化人才服务质效，打造近悦远来的人才生态。推动区域人才发展，用好离岸科创飞地资源，促进人才资源合作共享。积极承接“专业人才智汇基层”活动，持续开展市级科技特派员选派。到2030年，设立招才引智工作站30家以上。

第四章 持续扩大内需 积极服务和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

坚持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坚持惠民生和促消费、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在供需两端共同发力，以新供给创造新需求，促进消费和投资、供给和需求良性互动，主动服务、积极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让内需成为拉动全市经济增长的主动力和稳定锚。

第一节 推动消费向新而行

以打造鄂东区域消费中心为目标，多措并举充分激发消费活力、释放消费潜力，以消费提质升级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到2030年，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1600亿元。

一、稳定消费政策

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统筹促就业、增收入、稳预期，推动城乡居民增收，构建有利于消费潜力持续释放的政策环境和长效机制，增强居民消费能力。结合全国、全省促消费导向，研究出台更具本地特色的激励措施，在汽车、家电、家居、餐饮住宿等重点领域，推动各项税收减免、消费补贴及金融支持政策形成组合效应，清理汽车、住房等消费不合理限制性措施，确保国家与省级政策在我市不折不扣落地。加大消费信贷支持力度，鼓励金融机构在风险可控前提下加大个人消费贷款投放力度，支持金融机构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原则优化个人消费贷款偿还方式。

二、优化消费供给

持续扩大优质消费品和服务供给，稳定住房消费，激活多元置业需求，拓展住房关联消费场景，有效提振市场活力。延伸汽车消费，争创全国汽车流通消费改革试点，打造“汽车+展会+体验”综合消费模式。发展首发经济，每年引进国内外知名零售、餐饮住宿、连锁品牌30家以上。积极发展宠物周边、动漫、潮服潮玩等兴趣消费产品，引入银发经济、数字经济、谷子经济等消费新触点，推动人工智能、元宇宙等数字技术在文娱、旅游、健康、体育等领域的深化应用。推动便民消费，持续提升养老托幼、教育医疗、家政便民等多元化服务供给质量，补齐社区商业网点短板。加快布局数字消费，推广人工智能终端产品，支持商业综合体推动智能客服、智能结算等应用场景落地。深化“电商＋产业”融合模式，建立电商服务机构库、重点电商企业库、黄石臻选电商产品

库，实现在库工业、农业企业电商覆盖率80%以上,打造电商运营中心标杆平台和产业创新引擎。到2030年，争创省级以上电商示范基地5家以上，新增5家以上跨境商品线下体验中心。

三、激发消费活力

优化消费空间，高标准谋划推进黄金山、团城山商圈建设，构建环大冶湖品质生活圈和环磁湖特色商圈，打造生态与文化融合的滨湖魅力区。叫响“黄石臻选”促消费活动品牌，提档升级跨年欢购夜、茶文化节、啤酒消费季、黄石臻选走进武汉等促消费活动，推广个性化定制、智慧停车、数智人直播等消费新场景。促进商旅文体健融合消费，打造兼具文化体验、旅游休闲、体育运动和商业消费的全域消费品牌。发展“夜间经济”，科学规划夜间消费空间格局，力争打造10个夜间经济集聚区和5条高品质夜间美食街区，串联“夜游、夜购、夜展、夜娱”消费链条。培育发展低空经济消费，稳妥推进低空政务、低空旅游、低空物流配送等具有黄石特色的低空消费场景，规划建设3—5条覆盖短途运输、空中游览、物流运输等领域的低空航线,打造3—5个高品质低空旅游项目。

四、强化消费服务

加强消费品和服务消费标准化建设，全面完善质量标准、信用约束与综合治理等制度体系，开展放心消费“双承诺”“黄石放心礼”“黄石放心游”等活动，培育放心消费和线下无理由退换货承诺单位。规范消费市场秩序，强化食品安全、消防安全、环境卫生、商品质量等监管，持续规范企业合法经营行为。加强消费权益保护，健全消费争议多元化解机制，充分发挥消协组织和行业协会作用，强化消费纠纷行政调解与司法保护。加强消费监测，用好商务部生活必需品数字监测与预警平台，定期采集本市重要商品价格、库存和流通数据，形成“日常监测+异常快报+分级调度”的运行机制。

五、打造消费品牌

打造“品牌经济”，推广国货“潮品”，深入挖掘黄石本土文化资源，加大对“黄石臻选”“黄石三鲜”的培育和推广力度，打造一批代表黄石形象、具有广泛影响力的“必购”消费名片。创新数字化推介，鼓励本土品牌与电商平台深度合作，打造智能化沉浸式消费体验，实现品牌传播精准化和广覆盖。加强文旅深度嵌入推广，策划“跟着品牌游黄石”等主题线路，在重大节展、体育赛事期间设立品牌体验专区，实现客流共享、相互赋能，提升品牌的情感链接和文化附加值。升级县乡消费，推动城乡交流互介，优化农产品上行和工业品下乡渠道，发展“连锁超市+农产品基地”“电商平台+合作社”“餐饮企业+中央厨房+农产品直供”等产销对接模式，推动城乡商业资源高效对接和优化配置。

第二节 加快投资向优发力

坚持硬投资和软建设相结合，增强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作用，统筹好基础设施和产业发展、战略必争和民生必保、发展支撑和安全能力，激发民间投资活力，扩大有效投资，提升投资效益。力争“十五五”期间，全市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速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一、持续优化投资结构

落实“投资于物、投资于人”要求，精准把握投资方向，推动投资结构更加优化，推动资源向科技创新、产业升级等重点领域集聚，以高效率投资扩大需求、优化供给。适应人口结构变化和流动趋势，提升民生类政府投资比重，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加强人力资源开发和人的全面发展投资。聚焦全市十大重点产业链和“1133”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谋划实施一批强链延链补链工业项目，力争工业投资占投资比重达50%左右。统筹推进城建、水利、能源管网、新型基础设施等领域重大项目建设，力争基础设施投资占投资比重达30%左右。深化城市更新、危旧房改造和完整社区建设等国家、省级试点，积极探索EOD、TOD、SOD等模式，加大养老、幼托等领域投资，力争社会事业和生态领域投资占投资比重达20%左右。

二、提高政府投资效能

统筹用好各类政府投资资源，抢抓国家、省政策机遇，跟踪对接各类国债、中央及省预算内投资等资金投向，积极谋划一批战略性、牵引性重大项目，争取纳入国家、省上位规划和项目清单，全力争取更多上级资金支持，充分发挥政策与资金的引导撬动作用。建立健全地方重大项目决策的公众参与、专家咨询、风险评估等机制，切实加强项目建设的必要性、技术方案的可行性、财务管理的可持续性及经济社会效益的综合论证，全面提升政府投资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水平。深化投资项目从谋划储备、前期审批到建设实施、竣工验收到运营评价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实现各环节无缝衔接与闭环管理，全面提高政府投资的效率、效能与综合效益。

三、促进民间投资发展

全面落实国家促进民间投资发展系列政策，依法依规放宽重点领域民间投资准入限制，完善民营企业参与重大项目建设长效机制，对需报国家审批（核准）的具有一定收益的铁路、能源等重点领域项目，规模较小、具有盈利空间的城市基础设施领域新建项目，鼓励民间资本参与建设。破除隐性壁垒，系统清理在资质许可、招投标、运营保障等方面存在的歧视性规定，确保民营企业公平参与竞争。用好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落实普惠信贷尽职免责和不良容忍制度，创新用地供应模式，优先保障重点民间投资项目的用地、用能需求，畅通REITs发行等市场化退出渠道。健全与民营企业常态化沟通机制，依法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增强民间投资信心，提高民间投资比重。

第三节 全方位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

坚持破立结合，建立完善基础性制度体系，坚决破除阻碍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卡点堵点，营造公平竞争的发展环境，实现资源配置效率最优化和效益最大化。

一、夯实统一的市场基础制度

健全以公平为核心的产权保护制度，强化产权执法司法保护制度保护协作机制。严格执行市场准入制度，严格落实“全国一张清单”管理模式，严禁在准入条件外违规设置障碍，扎实开展市场准入效能评估试点，推动效能评估常态化运行。强化公平竞争审查刚性约束，加大公平竞争审查力度，全面梳理、评估和清理现行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各类政策措施，防止出台妨碍统一市场的政策。健全统一的社会信用制度，完善社会信用和监管制度，拓展信用评价应用场景，积极开展信用评价、信用合规管理创新试点工作，加快推动信息共享和结果互认。

二、规范市场监管执法

规范政府促进经济行为，落实有利于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的统计、财税、考核制度。持续清理和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规定和做法，健全预防和制止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制度，增强政策的规范性和一致性。统一市场监管执法，加强质量监管，完善行政裁量基准制度，规范自由裁量权行使。创新监管方式，推动跨部门跨区域协同联动执法。深入开展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坚决防止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强化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司法，形成优质优价、良性竞争的市场秩序。

三、构建良好市场秩序

依法依规治理企业低价无序竞争，引导企业提升产品品质，加强对重点行业的产能治理，综合整治“内卷式”竞争。大力开展招投标领域突出问题系统整治，着力解决涉企执法和拖欠账款问题。规范招商引资行为，清理规范各类违规制定的财税、税费、土地、电价等优惠政策，严禁“零地价”“负地价”等恶性竞争行为。建立招商引资项目市级统筹与信息共享机制，避免重复引进和资源浪费。积极参与都市圈、城市群内部协作，探索建立跨市域的税收分享、指标分担、统计核算等利益协调机制。对于跨区域合作项目，形成“成本共担、利益共享”的长效模式，激发区域合作内生动力。

第五章 全面深化经济体制改革 增强高质量发展内生动力

以经济体制改革为牵引，加快破除深层次体制机制障碍，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促进各类要素资源高效流动、高效配置、高效增值，加速重构新的发展模式和增长动力。

第一节 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

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探索公有制多种实现形式，支持民营企业改革发展，促进各种所有制经济优势互补、共同发展，培育更多充满活力的市场主体。

一、深化国资国企改革

坚持以功能性改革为主线，强力推动市属国企从“融资平台”向“实体化、产业化、市场化”的现代新国企深度转型。推动国有企业聚焦主责主业，推进扁平化改造，增强国有企业核心功能，充分发挥国有经济在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的控制力和战略支撑作用。聚焦重点领域严守风险底线，深入推进全级次穿透式监管，加快构建上下贯通、实时在线、自动预警的穿透式监管系统。推进国有资产证券化，完善并购重组与破产退出机制，推动低效资产和闲置资源高效利用，促进资产共享共用。完善债务风险防控制度，建立国有企业功能性绩效评价体系。

二、发展壮大民营经济

全面落实民营经济促进法，支持中小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推动大中小企业协同融通发展，深化“两个健康”实践创新路径，为全国提供更多改革样本。深入推进“楚商回乡”工作，以“四项工程”为抓手，推动民营经济发展质效提升。常态化开展企业帮扶活动，健全政企常态化沟通机制和民营企业“六个帮扶”机制，推广“荆楚个体通”系统应用，着重服务和推动民营企业上市，支持其组团出海，扩大黄石民营企业融资和进军国际市场的能力。切实依法保护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合法权益，完善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与保护体系，保护原始创新。持续改善民营企业家预期，鼓励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加强风险管控和合规经营，大力培育新时代黄石楚商。

三、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坚持以经营主体需求为导向，以政府职能转变为核心，以重点领域改革为突破口，建设一流营商环境。打造智慧高效的政务环境，纵深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推动人

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构建以市级为引领、四级线上线下深度融合的规范化、标准化、便利化政务服务体系。建设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深化惠企政策免申即享、直达快享，持续推进项目保姆、双千活动，降低企业要素、物流、制度性交易等成本，以政府诚信引领社会诚信，健全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营造稳定公正的法治环境，持续规范涉企行政执法，推进严格公正高效司法，依法依规保障各类经营主体合法权益。构建开放公平的贸易环境，全面落实外资准入政策措施，持续提升跨境贸易服务水平，因地制宜探索一批高质量的自由贸易试验区制度创新成果。

第二节 完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

以“产权明晰、规则统一、流动自主、配置高效”为主线，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构建与新质生产力发展更相适应的要素配置结构和服务保障体系，充分激发各类生产要素活力。

一、高标准建设各类要素市场

立足黄石实际，分类推进要素市场建设。深化土地要素市场化配置，扎实开展全国低效用地再开发试点，健全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体系，探索混合产业用地、弹性年期出让等模式，推动司法判决执行与破产制度有效衔接，畅通市场主体退出和资产盘活渠道，为新兴产业和项目落地腾出空间。畅通劳动力要素流动渠道，推动武汉都市圈户籍准入年限同城化累计互认和居住证互通互认，构建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体系。强化技术要素转化激励，落实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改革，促进“科技—产业—金融”良性循环。加快建设数据要素市场，推动建设黄石市高质量数据集公共服务平台，制定数据共享责任清单，推动公共数据有序开放与场景化应用。加强资源环境要素市场制度建设，积极融入全国碳交易市场和湖北省生态环境权益交易市场。健全矿产资源集约化、市场化配置机制，建立关键矿产资源“战略收储、一体开发”新机制。

二、加快要素价格市场化改革

深化产权制度改革，科学界定各类生产要素产权归属，完善产权交易制度，构建归属清晰、权责明确、保护严格、流转顺畅的现代产权制度，依法平等保护各种所有制经济产权。完善主要由市场决定要素价格机制，健全价格监测预警、信息发布与异常波动调节机制，维护市场价格秩序。完善资源环境、数据等新型要素价格发现机制，探索基于使用效益、社会贡献的差异化定价方式。构建科学的要素市场评价体系，建立健全由市场评价贡献、按贡献决定报酬的分配机制，推动知识、技术、管理、数据等要素高效参与收益分配。

三、健全要素市场运行机制

全面提升要素市场运行效能，构建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要素市场体系。依托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拓展自然资源资产、生态权益、知识产权等专业化交易功能，探索建立统一的自然资源资产、数据资产等交易平台，高标准建设运营黄石技术交易市场。完善要素交易规则和服务标准，推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推动实物资产证券化，健全涵盖产权界定、价格评估、流转交易、融资担保的综合服务体系。强化要素交易监管，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健全投诉举报和风险防控协同处置机制。建立紧急状态下要素优先配置、快速流转制度，增强要素应急调配能力。

第三节 提高政府经济治理能力

建立健全市域宏观调控机制，深化体制改革，减少政府的微观管理、直接干预，有效促进经济循环畅通。

一、深化大财政体系建设

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加强财政科学管理，增强财政可持续性。强化财政资源统筹，深化国有“三资”管理改革，持续开展国有“三资”清查，探索建立国有资源储备及常态化盘活机制，通过“用售租融”等多种路径提升资产运营效益。深化零基预算改革，管控支出总量、优化支出结构、创新支出方式，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健全政府债务管理体系，推进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试点，加强专项债全生命周期管理，积极化解存量债务，合理控制政府债务规模，优化债务结构，建立健全与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政府债务管理长效机制。加强财会监督与审计监督等各类监督贯通协同，健全政府支出项目全过程管理和“正负面清单”管理机制，强化大财政体系建设绩效综合评价。落实国家税收制度改革，强化财税联动，不断提升税收质量。

二、推动金融改革创新

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完善“拨投贷”联动机制，加快重塑股权投资引导、债权融资增信、资本市场募资培育体系，引导金融机构加大支持扩大内需、科技创新、中小微企业等重点领域，撬动更多社会资本投向新兴产业和其他重点产业。大力推动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等重点领域改革试点，提升中小微企业投融资覆盖面和便利度。推进融资平台改革转型，优化“东楚云链”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运营模式，更好服务实体经济发展。优化企业挂牌上市服务体系，推动优质企业上市增量提质，力争“十五五”时期上市企业突破10家，持续壮大资本市场“黄石板块”。

三、深化开发区管理体制改革

聚焦管理体制精简高效、运营机制创新和产业生态重塑，加快构建高新主导、产学研协同、四链融合的现代产业生态体系，把开发区建成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和引领区。强化市级统筹，理顺开发区与行政区关系，因地制宜剥离社会事务

职能。依法下放经济管理权限，完善权责清单，探索“管委会+公司”模式，构建管委会主导统筹、市场化开发运营的管理运营体制。探索培育园区内投资融资、项目建设管理、产业招商服务、产业孵化培育、园区运营及其它专业化服务、市场化运营模式。提升开发区发展质效，健全人财物管理制度，推进合署办公、人才流动，规范资产债务管理，创新投融资机制，化解风险，全面提升开发区治理现代化水平。

第六章 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 加快建成武汉都市圈对外开放桥头堡

坚持高水平对外开放，重构开放通道，重塑物流体系，壮大开放型经济规模，推进高标准制度型开放，形成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的对外开放格局，加快建成武汉都市圈对外开放桥头堡。

第一节 建设开放型经济强市

深入实施产业升级与绿色转型战略，推动货物贸易优化升级，创新服务贸易发展机制，到2030年，力争全市进出口总额达到1200亿元，开放型经济综合竞争力持续位居全省前列，服务贸易实现突破性发展，实际使用外资进入全省第一方阵。

一、梯度培育外贸市场主体

开展市场主体培育行动，加快形成龙头引领、平台扩容、专精特新、小微繁星协同发展的外贸主体梯队。实施外贸龙头育强计划，推动优势产业深度融入全球产业链供应链，提升有色金属、黑色金属、装备制造、光电子信息、纺织服装、汽车等支柱产业外向度。到2030年，新增2家进出口规模达百亿的“链主”企业。实施外贸平台倍增计划，开展“招商引贸”攻坚行动，推动各县（市、区）新增至少1家进出口规模10亿元以上的骨干外贸企业。实施专精特新外贸“小巨人”计划，力争到2030年，光电子信息产业出口额超80亿元，机电产业出口超50亿元，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占比提升至40%以上。开展中小外贸企业“繁星成长”计划及系列出海培训，“十五五”时期累计培育40家进出口规模达5000万元以上的成长型企业。

二、加快培育外贸新动能

推动“产业+跨境电商”深度融合，聚焦模具钢、精密制造、光电子信息、纺织服装、生物医药等优势特色产业，支持传统制造企业“触网上线”开展B2B、B2C跨境业务，每年组织不少于10场跨境电商产业带精准对接活动，到2030年，培育具有较强竞争力的跨境电商企业200家以上，交易额突破80亿元，建成1—3家省级公共海外仓。依托棋盘洲综保区开展保税维修、保税研发等新型业务，拓展多元化贸易方式。加快数字贸易创新发展，重点推动软件服务、数字创意、在线教育、远程医疗等数字服务出口，支持本土企业深度融入全球数字产业链价值链，鼓励输出智能制

造系统解决方案，推动“黄石制造”向“黄石智造”与“黄石服务”一体化转型。

三、拓展双向投资合作空间

围绕光电子信息、生物医药、高端装备等主导产业绘制全球头部企业图谱，实施“一企一策”靶向招商。依托我市台资企业集聚和电子信息产业基础优势，充分利用“台湾周”、粤港澳大湾区经贸合作等平台，强化产业链薄弱环节，推动产业向高端化、智能化延伸。建立健全“高层推动+专班跟进”招商机制，定期组织赴境外开展精准招商，推动重大外资项目快落地、早见效。加大外资企业境内再投资支持力度，完善企业圆桌会议制度，健全全链条外商投资服务体系，力争每年新增外资企业15家以上。支持外经贸企业优化全球布局，鼓励企业开展技术升级与产品结构优化，提升核心竞争力。巩固拓展国际友城交流和民间交往，深化经贸领域合作，以高水平友城建设服务高质量发展。完善海外综合服务体系，健全海外利益保护与投资风险预警防范机制。

第二节 强化双港引领支撑作用

充分发挥黄石临江、临港、临空、临光谷的区位优势，全面提升开放枢纽能级，增强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和竞争力，畅通区域经济循环，加快建设服务新时代“九省通衢”的鄂东中心枢纽。

一、打造空中“出海口”

坚持全域临空理念，合理划定临空经济核心区、临空经济协作区、临空经济辐射区范围，实施产业发展倍增、平台提升赋能、机场枢纽对接、服务品质提升和空空中转应用五大行动，全力打造花湖内陆自由贸易港重要组成区。加快推进临空产业园区差异化发展，构建以综合物流和贸易为先导、临空高端制造为支撑、新型临空服务业态为依托、临空现代农业为补充的特色临空产业体系，力争到2030年，全市临空经济产值超过1800亿元。培育壮大新材料、光电子信息、智能装备、生命健康等临空指向型优势产业集群，打造高端制造业集聚区。依托空港枢纽优势，重点发展现代物流、总部经济、航空金融、医疗健康、特色商贸等临空现代服务业，建设现代化航空都市区。做实做强花湖机场黄石城市货站，打造花湖机场周边最大集货地。完善以航空物流为核心的供应链基础设施布局，构建立体化、多层次的现代物流体系。

二、畅通港口“新航线”

大力发展临港经济，加快推动新港从运输港向枢纽港、贸易港转型，构建“贯通长江、联通沿海、辐射近洋”的现代化航线网络，推动临港产业能级全面提升，形成“通道带物流、物流促贸易、贸易兴产业”的良性发展格局。深化与武汉阳逻等长江沿线和舟山港、上海港等沿海主要港口“枢纽联动”，加密至上海外高桥、洋山港的固定班轮航线，常态化运行至深圳、厦门、宁

波等沿海港口的铁海联运班列。稳定运营“黄石－韩国”近洋直航航线，重点开拓至越南、泰国、日本等东南亚和东北亚国家的新近洋直航通道。充分发挥港口多式联运与口岸功能叠加优势，着力打造“大进大出、快进快出”型临港产业，重点发展大宗商品贸易加工、高端装备制造、汽车及零部件、粮油食品加工等“通道牵引型”临港产业集群。推动临港产业规模化、集聚化发展，引导龙头企业在口岸周边布局供应链核心环节，将通道物流优势转化为产业发展优势和区域经济竞争优势，全面带动临港产业向价值链高端攀升。

三、提升多式联运水平

以黄石新港棋盘洲港区为核心载体，高标准建好多式联运枢纽中心，集成集装箱作业区、铁路港前站、公路集散中心、海关监管区等功能，实现各类运输方式在物理空间和作业流程上的“无缝衔接”。加强港口智慧化、绿色化改造，加快建设智慧物流公共信息平台，全面推行“一单制”可视化服务，持续推进降本增效。巩固提升黄石新港国家多式联运示范工程品牌优势，大力发展“江海直达+铁水联运”，加快棋盘洲综合物流枢纽集疏运体系建设，推进地铁并国铁一体化运营，加快新开行现代物流枢纽、绿色管廊等项目建设，全面增强水铁、水陆、水空协同效能。积极发展矿石、煤炭、粮食等大宗商品储运、交易、结算以及供应链金融服务，建设区域性大宗商品交易中心和华中地区重要战略物资储备基地。积极推动黄石港与长江中游主要港口协同联动，深度融入长江经济带多式联运网络，建设“铁水公空管”一体化发展示范基地。

第三节 做强开放平台能级

坚持高标准建设和高效率运营，建强用好口岸、综合保税区、跨境电商综试区等各类开放平台，推动平台辐射带动能力显著提升。

一、聚力打造区域型节点口岸

立足黄石产业基础与发展需求，系统性完善口岸功能，打造专业化、特色化、智慧化的口岸服务平台。高标准运营现有口岸设施，确保开放口岸高效畅通，全面提升码头作业效率与通关服务能力，巩固长江中游重要节点的地位。在用好现有进境粮食指定监管场地的基础上，紧密对接高端制造、消费升级需求，积极谋划、适时申报水果、冰鲜水产品等指定监管场地，吸引相关产业链集聚。完善口岸配套服务功能，规划建设高标准冷链物流中心、保税仓储等配套设施，引进培育报关报检、供应链金融、贸易结算等高端服务业态，构建“口岸+产业+服务”融合发展的良性生态圈。加快建设“智慧口岸”平台，推动口岸运营管理、监管服务全面迈向数字化、智能化新阶段。

二、建强用好重点开放平台

推动综合保税区从“通道经济”向“枢纽经济”转型，深化与新港港口、花湖机场的战略合作，提升通关便利化水平。加快培育和引进保税维修、保税研发、保税租赁等新型业态，推动“保税+”与本地优势产业深度融合，力争到2030年，区内保税业务进出口值达到131亿元。深化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建设，推动各县（市、区）错位发展跨境电商业务，大力引育跨境电商主体，丰富跨境电商业态，积极建设跨境电商生态服务中心，打造跨境电商进口商品展示体验中心，推动跨境电商赋能本地产业发展。力争到2030年，创建省级跨境电商产业园3个。全面复制推广自贸试验区成熟经验，谋划实施一批首创性、差异化改革举措，力争到2030年，成功转化应用省级以上自贸区制度创新成果不少于50项。

三、全面提升开发区开放水平

聚焦“外向型引领、创新型突破”发展导向，推动各类开发区、高新区成为开放型经济的核心增长极和制度创新试验田。强化黄石经济技术开发区龙头带动作用，压实国有平台责任，保障龙头企业对铜精矿、铁矿石等关键矿产资源的稳定进口，研究拓展从采购、运输到仓储的矿石进口全程供应链服务，培育外贸进出口新增长点。充分利用综合保税区政策红利，引导区内外贸企业延伸产业链条至综保区内开展高端业务，实现互利共赢，壮大产业集群规模，提升整体竞争力。发挥黄石自贸联动创新区作为制度创新高地的优势，聚焦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光电子信息等特色产业领域，开展更多首创性、差异化的制度创新探索。力争到2030年，国家级开发区进出口总额年均增长30%以上，实际使用外资年均增长10%以上。

第四节 加强区域协作

立足黄石鄂东区域中心城市比较优势，积极融入长江经济带、武汉都市圈等国家重大战略，推进长江中游城市群联动发展，加强与国内先进地区的互动合作，拓展区域协作新空间。

一、加快融入武汉都市圈一体化协同融合发展

坚持以交通同网、科技同兴、产业同链、民生同保、生态同护为主攻方向，以对接花湖国际机场、武汉光谷为重点，进一步强化黄石在武鄂黄黄核心区的功能地位。推动交通同网，积极推进武九高铁直通线前期工作，谋划实施大冶至通山高速公路，提速黄石长江公路大桥改扩建等工程。推进科技同兴，探索成果转化项目资金共同投入、技术共同转化、利益共同分享等机制。推进产业同链，以武汉光谷为创新极，联动黄石经开区、高新区构建全产业链布局，打造人工智能创新集聚区和产业高地。推进民生同保，持续开展教育

资源互通共享，深化医疗养老资源共享，提升社会保障服务便利化水平，深入推进文旅体联动发展。推动生态同护，强化生态环境联防共治，共同提升保护水平。

二、协同推进与重点区域城市群联动发展

促进跨区域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积极争取国家加大对长江航道“畅中游”的投入力度，进一步提升对内开放能级。主动对接融入长江中游城市群，加强与湘鄂赣“中三角”的联动发展，积极争取黄石纳入国家革命老区范围。深入推进与黄冈、九江等省际毗邻地区协同发展，打造省际区域合作样板。持续巩固与上海洋山、南京、宁波舟山、深圳等港口铁海联运合作，充分发挥长江中游水铁联运重要枢纽作用，加快完善集疏运体系，大力拓展国际物流通道。积极对接融入成渝双城经济圈，依托湖北自由贸易试验区黄石联动创新发展区，大力发展面向中西部的水铁联运服务。积极承接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厦漳泉等地区产业转移，打造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加大对口援藏、援疆工作力度，推动受援地可持续发展。

三、积极开拓“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市场

坚持巩固传统市场与开拓新兴市场并重，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空间，加快形成多元化、均衡化的国际市场新布局。稳定欧美日韩等传统发达经济体市场份额，持续深化经贸合作关系，着力提升出口产品档次与服务水平。积极开拓“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市场，深入落实“千企百展行动”计划，整合优势资源，培育壮大“走出去”企业主体，加大光电子信息、生物医药、纺织鞋服等支柱产业的国际市场开拓力度，支持建筑材料企业布局海外市场，推动外贸企业完善全球业务网络布局，支持企业加强与跨国公司地区总部开展第三方合作，打造全流程“集成服务商”，推动对外承包工程发展向产业链高端延伸。重点拓展东盟、澳新等区域市场，抢抓RCEP等重大国际经贸合作区域实施机遇，发挥关税减让和贸易便利化优势，扩大优势产品出口。

第七章 推动基础设施网络扩容提质 完善现代化支撑体系

加强统筹规划，优化布局结构，促进集成融合，按照“补短、联网、提能、安全、生态”要求，构建网络化、智能化、绿色化的基础设施体系，不断提升安全韧性。

第一节 构建现代综合交通新格局

聚焦打造武鄂黄黄国际综合交通枢纽重要节点和长江中游多式联运重要物流枢纽，推进“铁水公空管”综合立体交通网扩容升级，构建“三纵四横三联”综合运输通道，推进交通运输一体化融合、安全化提升、智慧化升级、绿色化转型，基本形成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经济、包容、韧性的现代化综合交通新格局。



图1 黄石市综合运输通道图

一、完善现代综合立体交通网

统筹推进公路、航道、管廊等基础设施网络建设，夯实综合运输大通道基础。优化公路网络结构，强化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及武汉都市圈的快速衔接，打通对外瓶颈路段，加密过江通道，形成“四纵四横”

高速公路网及“八纵八横四环”国省干线路网，基本实现乡镇15分钟上高速。构建农村公路“成网成环”新格局，推进乡村产业路、旅游路、资源路建设。提升内河航道等级，打通富水河与长江航运瓶颈，强化航道与临港产业衔接，推进大冶湖旅游客运开发，完善“一江一河一湖”航道体系。提升管廊运输能力，建设港口至矿区、园区“零排放货运廊道”，推动煤炭、矿石、粮食等大宗货物通过封闭式皮带廊道、管道实现绿色运输。

优化对外高铁网络，建设多网融合的现代化铁路系统。推进过境黄石的“350”高铁新通道（武九高铁直通线）规划建设，密切跟踪京九高铁机场联络线、花湖机场到黄石客运联络线，统筹既有铁路资源富余能力开行市域（郊）列车，改造既有老铁黄支线，与有轨电车一期工程串联。完善货运铁路体系，加快推动大冶湖南岸疏港铁路和岳咸九铁路接轨武九铁路，启动实施湖北优科、华鑫实业等企业铁路专用线，实现铁路进港、进厂、进园区，打通铁路运输的“最后一公里”。做强铁路枢纽功能，构建多层级、一体化铁路客站枢纽，打造以黄石高铁综合枢纽站为主，黄石站、黄石北站、阳新站为辅的客运枢纽，打造以棋盘洲为主的“铁路+港口”综合货运枢纽，规划布局国家铁路二级货运枢纽站和铁山、阳新铁路物流基地，按需改扩建大冶站、金山店站、铜录山站等铁路站场，加快棋盘洲站场二级铁路物流基地建设。

二、提升综合交通枢纽功能

提升黄石作为综合交通枢纽城市的全球联通水平、集聚辐射能力，构建以水港为核心、空港为特色、陆港为支撑的现代化综合枢纽体系。建设国际一流大港，推进码头提能升级，完善港口功能，积极推进内河航运高质量发展交通强国专项试点，谋划新能源、造船、汽车滚装、绿色锚地、水上服务区等码头建设，到2030年，港口货物吞吐能力和吞吐量分别超过2亿吨、1.5亿吨，打造园区与港区间“无人无尘无废”的国家近零碳示范港区，建设长江中游服务功能最齐全的综合性国际大港。强化临空枢纽支撑，优化水港与空港“双枢纽”间集疏运通道衔接，加强水、陆、港联动，布局航空异地货站，开通花湖机场的货运专线，推进临空物流产业园、东楚航空综合冷链物流中心建设。升级公铁物流枢纽，推动单一功能物流园区向集应急、冷链、快递、联运等多功能于一体的集约化枢纽节点转型，打造“外集内配”的铁水公空多式联运集群。

三、推进物流降本提质增效

依托综合交通枢纽与网络，优化物流基础设施布局，构建“一核两极三区四园多点”现代物流枢纽体系。以黄石新港物流枢纽为核心，支撑长江中游多式联运重要物流枢纽和全国大宗商品储运基地建设，持续推进货运枢纽补链强链工作，推动全球供应链在我市“近岸化、本土化、多元化”布局。推动客货邮深度融合，加

快完善县乡村三级物流网络节点体系。完善城乡冷链网络布局，支持农村公共型冷藏保鲜设施建设，形成功能完善、衔接顺畅的冷链物流服务体系。加快低空物流基础设施布局，规划建设起降场、能源补给点等节点网络，探索“空中无人机+地面AGV+智能分拣中心”“低空飞行器+自动驾驶卡车+智能驿仓库”等智慧物流新模式。提升物流数字化水平，完善多式联运信息平台功能，推广智慧港口、数字孪生配送等技术应用。



图2 黄石市“一核两极三区四园多点”现代物流枢纽体系分布图

专栏6：黄石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高速公路：重点实施黄石新港高速公路、大冶至通山高速公路、大冶西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路网工程、G9906武汉都市圈环线高速江夏至梁子湖段，谋划黄颡口过江通道及接线等项目。

国省干线：重点实施G106国道鄂州至黄石段隧道工程（黄石段）、G106黄石铁山至大冶段改建工程、武汉新城至黄石新港快速通道（大冶段）、S201黄石长江大桥改扩建工程、G351阳新县太垴至荻田段改建工程等项目、S314黄石铁山至保安段改建工程（铁山段）、S314黄石铁山至保安段改建工程（大冶段）、S315大冶市大箕铺至金湖段改建工程（金湖段）、S315大冶市金湖至灵乡段改建工程、S315大冶市灵乡至金牛段改建工

程、S413王英至梅田段改建工程、S257大冶市保安至毛铺段公路改建工程等项目。

内河航道：重点实施富水城关至排市段航道工程、富水排市至富水大坝段航道等级提升工程、长江航道“86”工程、航道疏浚工程等项目。

管道廊道：重点实施黄石云头垴绿色建筑用石灰岩矿智能运输廊道、军山矿业、金誉欣矿业运输廊道工程、大嶂山廊道专用线及配套设施、阳新港区廊道运输工程、富水至长江过驳廊道等项目。

港口码头：重点实施黄石港阳新港区富池作业区电建建材产业园码头工程、黄石港棋盘洲港区火山作业区鄂东散货码头工程、黄石港阳新港区富池作业区梓港码头工程、黄石港棋盘洲港区棋盘洲作业区新港四期、黄石港阳新港区富池作业区华新绿色建材码头工程、黄石棋盘洲港棋盘洲作业区一体化水上综合服务区项目、黄石港阳新港区富池作业区阳新娲石绿色建材码头作业区提档升级改造、黄石港阳新港区富鹏危化品码头工程等项目。

物流园区：重点实施黄石传化诚通公路港二期、黄石新港现代物流枢纽、黄石东楚航空综合冷链物流中心、黄石临空现代物流园、大冶市光谷东智能网联综合物流港等项目。

第二节 加快建设新型能源体系

以源网荷储一体化为抓手，推动能源基础设施在生产、运输、存储等重点环节转型升级，稳步推进能源惠民工程，加快构建安全充裕、清洁低碳、管理高效的新型能源体系。

一、优化能源生产结构

加快推进风光生氢核多能协同发展，建设一批风电、光伏、生物质、氢能、核能项目，提高能源供给能力。有序开展老旧风电场、光伏电站改造升级，稳步推进“驭风行动”等风能项目，支持阳新县建设全省风光发电资源利用试点县。坚持光伏发电项目集中式与分布式、增量开发与存量改造提升并举，探索“光伏+”应用模式，推进农光互补、渔光互补、矿山地质环境恢复工程等光伏项目。因地制宜建设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鼓励黄石热电厂、西塞电厂开展生物质与燃煤耦合发电。推动氢能“制—储—运—加—用”全产业链布局，推进武汉都市圈国家氢能试点建设。探索分布式新能源制氢，推进大冶氢能矿场、大冶绿氢工厂项目。安全高效发展小型核电，争取阳新发展高温气冷堆核电项目纳入国家试点规划。

二、完善能源运输网络

优化完善电网主网结构，构建适应高比例新能源接入消纳的新型电力系统，加强天然气管网互联互通，促进资源高效配

置。加快打造新型输配电系统，推进沿埠头、十三排、东觉山等220千伏电网优化工程，加快大冶500千伏变电站220千伏配套等新能源外送工程。提升配电网服务保障能力，推动新一轮配网优化补强工程。建设主动平衡型智能配电网，支持龙港新型电力系统示范区建设。加强天然气管网建设,推动川气东送二线天然气管道黄石段、黄石钟山大道高压管道工程等项目建设，接通太子门站第二气源，构建多层次供气系统。积极融入全省“电化、气化、氢化长江”战略，加快推进新港园区昆仑燃气LNG接收站和加注站及储气库项目。提升煤炭运输规模化、集约化水平，建成新港30万吨煤炭储备基地。

三、加快储能技术应用

优化抽水蓄能布局，积极探索电化学储能、压缩空气储能等新型储能设施发展，推动储能应用新模式、新业态。因地制宜发展抽水蓄能，有序推进大冶毛铺、阳新富水等抽蓄电站建设。培育液流电池产业，支持西塞山区建设铁铬液流电池电解液和电极片项目。推广“人工智能+”能源新业态应用场景，推进人工智能技术在虚拟电厂、新型储能、电动汽车车网互动等灵活性调节资源中的应用。探索建设长时压缩空气储能、液流储能等储能电站，推动构网型储能应用。

四、提升能源惠民能力

有序建设智能高效的充电基础设施，创新发展综合能源设施，提升能源惠民服务水平。拓展“城区3公里，镇村6公里”新能源汽车充电服务圈，加强电动汽车与电网互动，推动车联网、车网互动、光储充换一体站等试点，到2030年，全市电动汽车充电桩保有量达到12000个。建设一批布局合理、功能集成、智慧便民、创新领先、多业融合的综合能源站，加快推进黄石港区大泉路综合能源站、西塞山区综合新能源站基础设施等项目建设，力争建成省水上综合能源补给基础设施布局一级站。

专栏7：黄石市能源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可再生能源类：重点实施大冶市光谷东“制－储－用”氢能实验室项目、大冶市氢能制储加用全产业链一体化建设项目（二期）、大冶市深地氢储能系统中试项目、阳新县“千乡万村驭风行动”项目、阳新县风光资源综合利用开发项目、大冶市光谷东国投83.12MW光伏项目、开铁区铁山新能源全域光伏项目、西塞山区分布式光伏规模化开发试点项目、阳新晶能光伏排市镇100MWp渔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阳新县光伏发电综合利用项目、大冶市风能储热+产业园一体化项目、湖北光谷东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10万吨/年生物燃料油项目、开铁区黄金山工业园近零碳园区等项目。

天然气类：重点实施川气东送二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黄石段）、黄石市太子门站、

配套高中压调压站和高压城市管网工程、黄石长江LNG接收站和加注站及储气库项目、黄石钟山大道（新冶大道－河口调压站）高压管道等项目。

新型储能类：重点实施大冶毛铺120MW抽水蓄能电站耦合10MW压缩空气储能项目、大冶市高新区源网荷储一体化示范项目、西塞山区振华化学20万m³铁铬液流电池电解液和60万片电极片等项目。

电网提升工程：重点实施黄石市配电网建设与改造项目、阳新县黄颡口220千伏输变电工程等项目。

第三节 构建安全韧性现代水网

解决好水问题，发挥好水优势，增强洪涝灾害防御、水资源统筹调配、城乡供水保障能力，全力构建“东楚安澜”现代水网。

一、筑牢现代防洪排涝安全体系

以流域为单元，构建标准适宜、风险可控、安全可靠的防洪排涝安全保障体系，坚决守住流域安全底线。充分利用防洪体系中的水库、湖泊、蓄滞洪区，合理安排长江及富水、大冶湖、保安湖、三山湖、海口湖、磁湖流域水系洪水出路，形成畅通的蓄泄时空格局。加强堤防达标提质建设，实施中小河流、山洪沟治理，推进骨干控制性水库建设，加快推动长江干堤提档升级和崩岸治理，保障水库、堤防等重要水利工程防洪安全，到2030年，全市三级以上堤防达标率达100%，黄石城区段长江干流达到防御1954年洪水标准，富水下游干流达到20—30年一遇防洪标准。加快构建城市防洪排涝工程体系，黄石市城市总体防洪标准100年一遇，大冶市50年一遇，阳新县30年一遇，构建“一江一河多支畅通、百库百湖蓄泄兼筹”的防洪排涝格局。

二、构建集约高效水资源配置体系

依托“一江两库四水五湖”水系格局，因地制宜加快推进一批中、小型水库，塘堰水源等工程建设，形成与全市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相适应的水资源配置格局。实施国家节水行动，优化调整用水结构，提高用水效率和效益，到2030年，全市年用水总量控制在17.43亿m³以内。科学平衡“蓄”与“泄”的辩证关系，大力推进王英水库等重点水源及引调水工程和新建水库，因地制宜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集中供水规模化发展，加强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能力，提升水源涵养与保护能力，到2030年，全市规模化供水人口比例达90%，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98%以上。

三、打造河湖水生态环境治理体系

以保护优先为前提，严守水域空间安全底线，持续深化河（湖）长制，巩固河湖库划界成果，支撑全省划界成果一张图编制。保障富河等重点河湖基本生态流量

（水位）保证率不低于90%。以湖群为结点，构建“互联互通、活水通畅、联调联控”的连通网络，恢复河湖水力联系，修复水网生境。针对富水、大冶湖大港2条重要河流的骨干水系，加强河流水系生态廊道建设。实施阳新县水源涵养与水土保持生态建设工程，确保水土保持率达79%以上，治理水土流失面积335km^2。

专栏8：黄石市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重点工程

防洪提升工程：重点推进大冶湖片排涝工程、梁子湖片排涝工程、富水防洪治理工程、长江干流堤防（黄石段）提档升级工程、大冶湖大港流域综合治理工程、阳新县罗北口水库除险加固工程、西塞山区长江沿线护堤护岸修复工程等项目。

供水保障能力建设工程：重点谋划推动湖北省富水水库大型灌区建设工程、鄂东南地区水资源配置工程（黄石部分）；重点实施全市非常规水源利用工程、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两镇一区”城乡供水一体化、大冶市吉金大型灌区建设工程等项目。

主要河湖及区域生态环境治理工程：重点谋划推进湖北省大冶湖流域水生态修复工程、湖北省网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小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三溪河流域水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幸福河湖、保安湖流域水生态修复工程、王英水源地生态保护修复工程等项目。

第八章 持续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建设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区

坚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重中之重，完善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千方百计推动农业增效益、农村增活力、农民增收入，推动农村基本具备现代生活条件，加快建设农业强市，打造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区，让广大农民过上更加美好的生活。

第一节 提升粮食安全保障水平

坚持以科技为牵引提升农业质量效益，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全面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严格落实种粮农民收益保障政策，持续增强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

一、加强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给

抓好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生产，实施新一轮粮食产能提升行动，以提升单产为核心，构建“产能稳定、结构多元、韧性增强”的现代粮食生产体系。坚持稳面积、增单产两手发力，大力实施粮食单产提升工程，确保粮食种植面积稳定在128万亩以上、粮食综合产能达到11亿斤以上。健全粮食生产扶持政策和种粮农民收益保障机制，完善价格、补贴、保险等政策体系，保护和调动农民种粮积极性。压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树立大农业观、大食物观，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健全市场监测预警体系，统筹做好粮食市场化收购和政策性收储，完善储备体系和制度建设，推进全链条节约减损，优化重要农产品市场调控机制，加强应急保供能力建设。

二、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

加大高标准农田建设投入力度，推动逐步把具备条件的永久基本农田建成高标准农田，提高建设标准和质量，完善建设、验收、管护机制，支持引导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等参与建设管护，力争“十五五”期间新建高标准农田18万亩，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10万亩，高标准农田占永久基本农田的比例达84.5%。探索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与耕地保护责任落实相挂钩机制，加快灌区建设改造。发展现代设施农业，完善烘干、物流等配套设施。加强农业生产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建设，实施动植物保护工程，健全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和动物防疫体系。

三、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

实施智慧农业行动计划，全面提升农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水平。优化农业科技创新体系，稳定支持基础研究和公益性研究科研机构，建立健全农业科技创新分类评价制度。加强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推动农业主产区与科技创新活跃区深度合作。完善农技推广服务体系。加快种业振兴，建设种质资源保存鉴定等设施平台。推进农机装备全面升级，加快大型高端智能农机和丘陵山区适用小型机械等农机装备应用，推进老旧农机报废更新，优化农机装备结构。促进数字技术与现代农业深度融合，实施智慧农业建设工程，推动规模化农场（渔场）数字化升级。

第二节 加快推动农业产业现代化

依托农业农村特色资源，开发农业多种功能，挖掘乡村多元价值，加快构建粮经饲统筹、农林牧渔并举、产加销贯通、农文旅融合的现代乡村产业体系，把农业建成现代化大产业。

一、加快发展乡村特色产业

做精做优乡村特色种养业，做活“土特产”文章，以“靠山吃山、靠水吃水”理念，围绕水产、蔬菜、中药材、茶叶、水果等重点产业，发展阳新鸸甲鱼、鳜鱼、鳙鱼、湖蒿、紫苏、白茶、福柑等优质农产品，建设一批规模化、标准化绿色生态种养基地，稳定并扩大优质特色产品供给规模，不断提高质量效益和竞争力。加强地方品种种质资源保护和开发，建设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创新发展乡村特色手工业，培育乡村工匠，推进乡村传统工艺振兴，深度开发乡村特色文化产业。

二、推动农产品加工流通升级

统筹发展农产品初加工、精深加工和综合利用加工，推进农产品多元化开发、多环节增值。实施龙头企业培育壮大工程，在引进头部企业和培育本土企业上同步发力，以市场化理念扶持壮大一批龙头企业。力争到2030年，培育国家级龙头企业5家、省级龙头企业50家、市级龙头企业150家。鼓励和支持龙头企业对本地特色农产品进行深度开发，研发生产预制菜、功能性食品、保健品等高附加值产品。推进农产品加工产业集聚，建强用好黄石国家农业科技园、现代农业产业园等平台，打造现代农业示范区。力争到2030年，规上农产品加工业产值突破220亿元。优化产地冷链集配中心布局，健全县乡村物流配送体系。

三、擦亮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

深入实施品牌强农战略，做大做强阳新鸸、黄金湖甲鱼、西塞桃花鳜鱼等区域公用品牌，力争三大农业品牌价值达到200亿元。推进“黄石三鲜”餐饮体验店、连锁店建设，叫响“黄字号”农产品品牌，提升市场占有率和影响力。支持有条件的企业依托黄石临空经济区，打造出口农产品品牌。推行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认证，到2030年，“两品一标”农产品认证数量达

到110个。突出品牌渠道建设，拓宽产品市场空间。加强品牌宣传推介，提升农业品牌营销能力。加快农业品牌标准化建设，规范品牌标识、包装设计，开发文创产品和伴手礼。

四、促进乡村产业融合发展

推进生产、加工、流通等全环节升级，拓展产业增值增效空间。做优做强大冶市全国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先导区、阳新县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深入推进优势特色产业集群、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产业强镇建设，实施农村产业融合发展项目。挖掘乡村多元价值，加快发展乡村旅游、农村电商、临空农业等乡村新产业新业态。推动农业与旅游、教育、康养等产业深度融合，依托龙凤山、网湖丰义花鸟世界、沿湖生态园等省级休闲农业重点园区和军垦农场、东风农场、荆头山农场等国营农场，丰富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产品。

专栏9：黄石市乡村全面振兴重点工程

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工程：重点实施鄂东南智慧农业创新示范基地、高标准农田建设、粮食产能提升、阳新县粮食产业物流园、鄂东南跨境国际农产品交易及冷链物流枢纽中心、华中地区粮食应急保障鄂东南储备中心等项目。

重点产业链强链工程：重点实施阳新鹐 全产业链建设、黄金湖甲鱼产业链建设、西塞鳜鱼产业链建设、大冶市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阳新县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渔业绿色循环发展、肉鸡全产业链建设、黄石市女儿山茶产业融合示范区等项目。

农业科技与装备提升工程：重点实施鄂东南智慧农业创新示范基地、智慧农场、农业机械化水平提升、湖北国家级数字农业示范区建设、鄂东南农业科技融合创新示范基地、阳新县茶产业低空服务试点、阳新县现代设施渔业科技产业园等项目。

绿色农业发展工程：重点实施黄石市长江经济带绿色农业高质量发展、渔业绿色循环发展、大冶市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源综合整治等项目。

第三节 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因地制宜完善乡村建设实施机制，分类有序、片区化推进乡村振兴，逐步提高农村基础设施完备度、公共服务便利度、人居环境舒适度，打造乡村优质生产生活空间。

一、优化乡村规划建设

强化县域国土空间规划对城镇、村庄、产业园区等空间布局的统筹，合理确定村庄布局和建设边界，优先建设既方便生活又促进生产的项目。整合村土地利用规划、

村庄建设规划等乡村规划，实现土地利用规划、城乡规划等有机融合。加强政策宣传解读，引导农民参与村庄规划建设管理，严禁违背农民意愿搞大拆大建。健全农村公共基础设施运行管护机制，引导群众增强管护主体意识，推动县域基础设施一体化规划建设管护。强化乡村风貌整体管控，传承农耕文化，保护传统村落，建设一批彰显荆楚特色风貌的美丽村镇和居民建筑。

二、推进农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

提高路网通达水平，加快农村公路骨干路网提档升级和基础网络延伸连通，深化推进“四好农村路”、城乡交通一体化高质量发展，巩固完善县乡村三级邮政快递网络，推进乡镇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点升级改造，建设便捷高效的“工业品下乡”和“农产品进城”双向流通渠道，探索农村定制班车代运邮件快件合作模式，促进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到2030年，打造“四好农村路”1500公里。完善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高效节水灌溉设施，完善渠系配套，优化排水工程，增强防洪排涝能力，到2030年，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至0.56以上。巩固提升农村电网，发展清洁能源，推动天然气下乡。提升农房质量安全水平，持续开展农村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推动现代宜居农房建设。

三、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统筹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巩固提升，持续整治提升全域农村人居环境。深入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因地制宜扎实解决好农村改厕、垃圾围村等问题，健全完善农村厕所建设管理制度，推进农村厕所革命与生活污水治理有机衔接，鼓励联户、联村、村镇一体处理，到2030年，农村卫生厕所基本普及，粪污无害化处理水平不断提高。分类开展生活污水治理，以乡镇政府驻地和中心村为重点批次推进实施，基本消除较大面积黑臭水体，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65%。提高生活垃圾治理水平，推进源头分类减量、就地就近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完善收运处置，提升有毒有害垃圾处置能力，到2030年，实施垃圾分类的自然村占比达70%。

四、稳步提升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高农村教育质量，着力在学校布局、办学条件改善、教师配置、区域协同等方面发力，加强寄宿制学校建设，办好必要的小规模学校，健全控辍保学长效机制，推动实现镇镇有优质初中和小学。推进健康乡村建设，健全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提升应对重大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强化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制度保障，开展老年和妇幼健康、优生优育服务，因地制宜建设公共健身设施。加强农村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实现综合养老服务管理平台县（市、区）全覆盖，建设区域养老服务中心。做好乡村流动儿童、留守儿童、妇女、老年人、残疾人等重点群体关心关爱服务，发展农村普惠托育服务。

第四节 深化农业农村改革

健全要素保障和优化配置体制机制，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提高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质量，完善便捷高效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增强乡村发展动力活力。

一、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

有序推进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健全延包配套制度。深化承包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分置改革，健全承包地集体所有权行使机制，依法保护承包农户合法土地权益，探索放活土地经营权的有效途径。健全便捷高效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标准，提升规范化服务水平。加强农业社会化服务主体能力建设，开展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建设试点，培育一批综合农事服务主体，推动服务由产中向产前、产后环节延伸。

二、推进农村集体经济活权赋能

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健全农村集体资产监督管理服务体系。开展“拨改投”试点，支持村依托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通过自主经营、社企合作、社社合作等方式，发展乡村产业，壮大村集体经济。学习借鉴浙江“强村公司”等改革试点经验，充分运用农村集体“三资”清理成果，盘活农村闲置资产资源，积极探索资产经营型、订单生产型、区间服务型等模式。规范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其运行管理、农村产权流转交易，严控集体经营风险和债务规模。

三、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

加快完成房地一体宅基地确权登记颁证，依法盘活用好闲置土地和房屋，允许农户合法拥有的住房通过出租、入股、合作等方式盘活利用。节约集约利用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有序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优先保障乡村全面振兴用地需求，健全土地增值收益分配机制。强化乡村发展用地保障，保障乡村重点产业和项目用地，落实农村产业融合发展和设施农业用地保障政策。规范有序稳妥开展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腾退的建设用地指标纳入土地利用年度计划。

四、健全多元化乡村振兴投入保障机制

重组“投、补、贷、保”农业政策工具，加快发展现代农业。创新农业投资模式，提高农业投入质量和效率。落实农业补贴补助政策，增强补贴补助资金引导功能。创新农业信贷机制，提供债权融资支撑，深化“两农”信用价值贷款试点，发挥政策性融资担保作用，降低农担业务融资成本。强化风险保障和产业导向功能，推动农业保险扩面提质增效。发挥财政支持作用，坚持将农业农村作为一般公共预算优先保障领域，落实上级关于土地出让收益用于农业农村比例的相关政策。健全财政优先保障、金融重点倾斜、社会积极参与的多元

投入格局，稳步增加乡村振兴投入。

五、完善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

统筹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完善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促进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全面提高城乡规划、建设、治理融合水平。加强乡村人才引育，激励各类人才下乡服务和创业就业，促进外出务工人员返乡创业。健全政府投资与金融、社会投入联动机制。构建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新编县乡级国土空间规划安排不少于10%建设用地指标用于农业农村。加强县域商业体系建设，发掘农村消费潜力。

第五节 统筹建立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机制

把常态化帮扶纳入乡村振兴战略统筹实施，统筹建立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机制，以有力有效的开发式帮扶增强内生发展动力，以健全完备的社会保障体系兜牢民生底线，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

一、做好常态化精准帮扶

将防止返贫致贫对象和欠发达地区作为过渡期后常态化帮扶对象，实行精准帮扶、动态管理。建立健全统一规范、精准识别、动态进出的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监测体系，完善防止返贫致贫对象认定办法，做到早发现、早干预、早帮扶。分层分类落实精准帮扶措施，对有劳动能力的实施产业和就业等开发式帮扶，对无劳动能力的落实兜底式保障。

二、健全防止返贫致贫对象的帮扶政策体系

保持过渡期后帮扶政策总体稳定，健全对防止返贫致贫对象的帮扶政策体系，完善教育帮扶、健康帮扶、住房保障、饮水安全、易地搬迁后续扶持、养老保障等政策，通过健全完备的社会保障体系兜牢民生底线，健全扶志扶智长效机制。

三、全力促进农村群众增收

始终把产业帮扶、就业帮扶作为防止返贫致贫的根本举措，发展壮大乡村产业，因地制宜加强产业指导和长期培育，促进惠农增收，健全帮扶项目资产分类分级成效管理机制。持续做好就业帮扶。坚持和完善劳务协作机制，支持就业帮扶车间盘活利用、提档升级，规范乡村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深入推进乡村工匠培育工程，优化实施“雨露计划+”，加大以工代赈项目实施力度，促进农村劳动力稳定就业，采取有力有效的开发式帮扶举措促进群众增收致富。

第九章 全面提升城市功能品质 推动全域一体化发展

坚持全域协调发展，构建科学合理的城市发展空间格局，推动新区集聚发展和老城区更新提质，增强城市安全韧性、提高城市智慧管理水平，深入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高标准建设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的现代化人民城市。

第一节 建强黄石大都市区

立足区域协同发展与城市能级提升，坚持组团式、网络化发展思路，统筹构建“主副联动、双港引擎、多点支撑、全域一体”的市域城镇空间格局，加快黄石大冶城区一体化发展，推动阳新副中心城市建设，有序引导市域人口城镇化，高标准建设黄石大都市区，提升鄂东区域中心城市能级，力争至“十五五”末期，建成区面积达到160平方公里、常住人口达到160万人。

一、构建协调有序的市域城镇体系

坚持城乡融合、集约高效，构建功能明晰、层级合理的城市空间结构。“主”为黄石大冶城区，推动黄石大冶城区一体化发展，加快打造大冶湖生态新区城市新中心。“副”为阳新城区，推动黄石阳新联动发展，加快打造城市副中心。“双港”即对接花湖国际机场空港，打造临空经济发展带；做强黄石港临江水港，打造沿江临港经济发展带，形成优势互补的两大功能发展带。“多点”即构建多点联动、差异发展的重点园区、重点乡镇，形成新老城区融合、城乡融合的全域一体化格局。加快建成覆盖1小时通勤圈、人口规模达到大城市标准、人口密度1万人/平方公里、辐射带动功能强的黄石大都市区，着力打造武汉都市圈重要增长极和鄂东区域中心城市的核心引擎。

二、强化大冶湖生态新区引领功能

坚持“规划统筹、交通畅达、产业协同、设施共享”，加快布局教育、医疗、文化等优质公共服务资源，推动配套完善、功能提升和人口集聚，把大冶湖生态新区建成鄂东区域科技创新中心、公共服务中心、高端产业集聚中心和综合交通枢纽。进一步做好黄石大冶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管理，实现规划深度融合。推进城区主干道、快速路与大冶城市路网衔接，优化两地公交线网，实现交通通勤一体化。以产业链协同为核心，共建高能级产业创

新服务平台，推动产业深度相融、实现产业生态共建。共建一体化市政设施网络、区域性大数据中心、云计算平台，实现城市管理、应急指挥、民生服务等数据的互联互通和智能化应用。积极探索央地协作、“城市合伙人”等多元投融资模式，有效引导社会资本参与一体化建设。

三、推动都市区功能协同发展

加快推进黄石阳新联动发展。依托长江黄金水道、港口优势和丰富的农业、生态资源，将阳新打造为黄石市域副中心。优化阳新县域交通网络，加密加快连接黄石主城区与阳新城区的快速通道，将新港园区公交纳入市域公交规划。鼓励阳新与黄石、大冶共同设立产业协作区，加强黄石新港与阳新富池港的联动协作，以黄石新港为龙头，带动阳新沿江区域发展临港工业、物流仓储和加工贸易。整合黄石的工业旅游资源和阳新的生态、红色旅游资源，共同设计精品旅游线路，打造长江沿线重要的旅游目的地。建立黄石市区优质学校、医院与阳新县的对口支援和结对帮扶机制，推动公共服务均等化。

支持各城区错位发展。支持黄石港区以临空物流、临空商贸、临空服务、临空智造为主攻方向，加快建成现代服务业集聚区。支持西塞山区以做强特钢产业链为主导，大力发展光电子信息、医药化工等重点产业，加快打造现代化特钢之城。支持下陆区以打造千亿级“华中铜谷”为主导，加快建设国家跨境电商基地和国家火炬大宗固废综合利用特色产业基地，高水平建成高品质宜居宜业之城。支持开发区·铁山区做大做强光电子信息、高端装备、新材料、生命健康等优势产业，加快产城融合发展，打造生态宜居城市新中心，当好武汉都市圈重要增长极建设排头兵。

四、打造临空临港经济发展带

立足自然资源禀赋条件和社会经济发展特征，充分发挥比较优势，明确沿江临港经济发展带和临空经济发展带空间边界与发展导向。

沿江临港经济发展带主要包括西塞山区河口镇、新港（物流）工业园区、阳新县富池镇等，聚焦发展临港经济，大力发展港口物流、金属新材料和新型建材等核心产业，积极发展装备制造、粮食精深加工、节能环保、现代服务业等兼容产业和配套产业，在沿江地区形成创新、循环、低碳、清洁的绿色产业布局，推动沿江绿色高质量发展，形成港产城高度融合的现代港口城市发展引领区。

临空经济发展带主要包括黄石港区、下陆区、铁山区、大冶市还地桥镇、保安镇、东风农场等，加快发展临空物流、临空商贸、临空科创、临空制造、临空消费、临空服务等六大临空指向型产业，不断提升商务会展、休闲娱乐、教育医疗、旅游居住等配套服务功能，打造设施完整、特色鲜明的临空综合服务保障资源承载区和区域性总部聚集地，全力建设临空产业和临空服务集聚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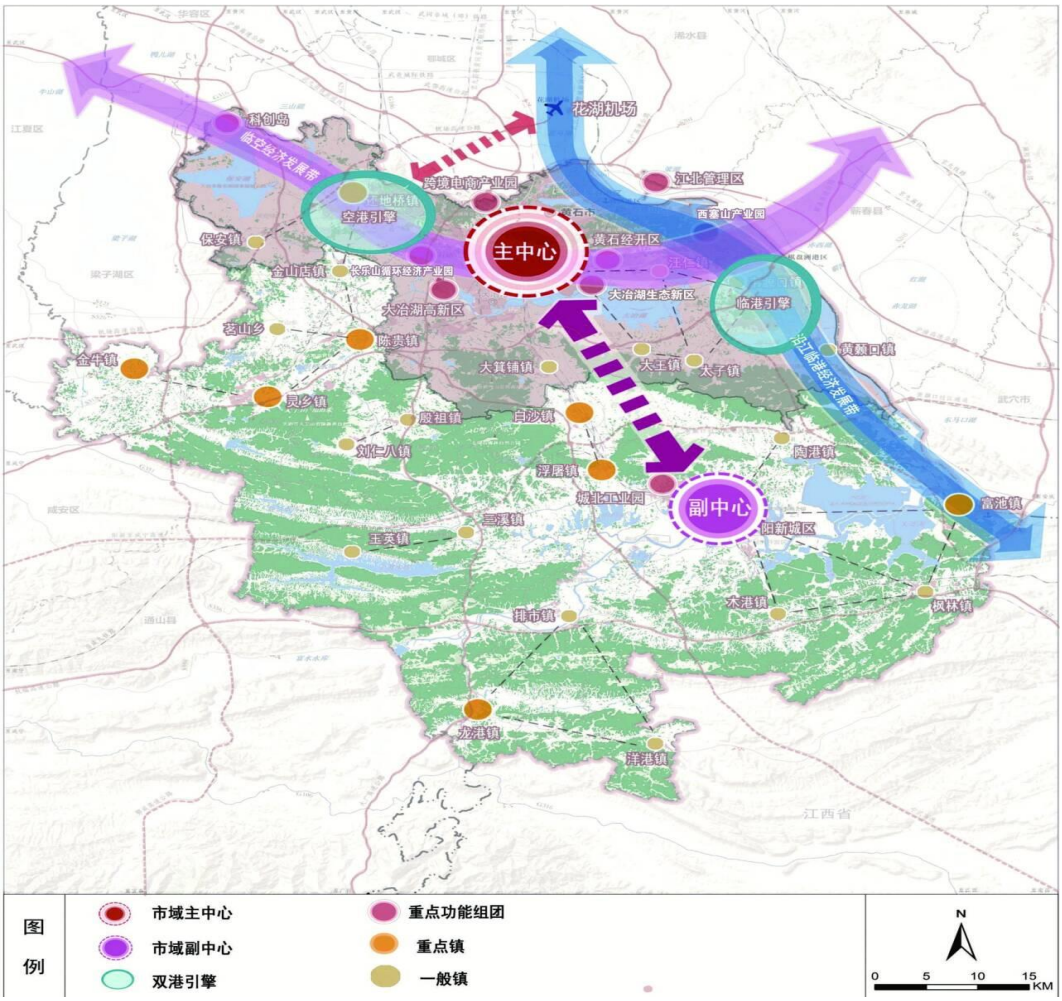


图3 黄石市城镇空间发展布局图

第二节 营造品质生活空间

坚持城市内涵式发展，以实现城市“平、明、绿、美、净、齐、畅、宁”为目标，高质量推进城市更新，促进新老城区融合发展，推动城市结构优化、动能转换、品质提升、文脉赓续、治理增效，守牢城市安全底线，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求，打造全国城市更新示范、全球韧性城市发展范例，基本建成国家生态园林城市。

一、推进城市更新提质增效

科学编制城市更新专项规划，精准划定片区更新单元，推动老旧街区、厂区功能转换、业态升级、品质提升、设施完备。分类推进城镇危旧房治理改造，因地制宜采取“留、改、拆、建、营”并举模式，鼓励危旧房产权人通过原拆原建开展自主更新。持续推进既有居住建筑、公共建筑

节能和数字化改造，加强老旧厂房、低效楼宇、传统商业设施等存量房屋改造利用。科学有序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整治改造，加大老旧小区基础设施更新、适老化和无障碍改造力度，支持有条件的楼栋加装电梯。稳步推进城中村改造，加快实施群众改造意愿强烈、资金能平衡、实施方案成熟的城中村改造项目。推进老旧火车站及周边街区更新改造，盘活老旧火车站线及周边闲置低效用地，打造以铁路公园、物流产业园、工业遗址公园等为主题的城市新场景。到2030年，更新改造老旧街区、老旧厂区10个，新增改造城镇危旧房1338套（户、间），低碳节能改造既有建筑40万平方米，因地制宜有序改造2005年底前建成的老旧小区，成功打造一批有积极影响的城市更新示范项目。

二、推动新老城区融合发展

强化大冶湖生态新区功能集聚，加快建设商业商务、文化会展等重大功能设施。大力实施“东西联动”开发，进一步利用东区公共建筑，优先布局公共服务设施，完善商业、居住等生活配套，提高区域服务能级，提升已建成区生活品质。加快西区整体开发进程，高标准配置教育、医疗、文化等优质公共服务资源，打造安全、低碳的高品质社区。到2030年，基本建成产城融合、智能绿色、功能完备、职住平衡、生态宜居的现代化城市新中心。加密优化穿越黄荆山的交通通道，大力发展大站快车等快速公交，构建“轨道+公交+慢行”的多层次、一体化交通网络，实现新老城区快速衔接。深入挖掘生态文化资源，分步推进黄荆山生态公园建设。到2030年，新老城区实现15分钟高效通勤，黄荆山生态屏障和中央公园功能初步显现，新区人口集聚效应和产业承载力大幅提升。

三、推动城市公园绿地更新提质

优化城市绿地空间布局，完善城乡公园体系建设，依托各类公园“拆围透绿”，丰富多样化生活游憩场景，打造“136生态游憩空间”，重点提升改造团城山公园、人民广场、西塞山公园、大众山城市休闲公园，推进墨斗山公园等社区公园建设，新建改建一批口袋公园。到2030年，城市绿地率达41%、城市绿化覆盖率超过43%、新建或改造公园中全龄友好化达100%。贯通山江湖城生态廊道，完善城市绿道体系。推动现有绿道续建工程，打通环磁湖绿道“最后一公里”，加强对城市现状次干道、支路绿化提质升级，建立城市林荫路慢行系统，打通居住区与风景名胜区、城市公园之间的绿道联系。到2030年，万人拥有绿道长度达1.5公里，城市绿道服务半径覆盖率达70%以上，新增城市林荫路20公里以上。

四、推动房地产高质量发展

建立“人、房、地、钱”要素联动机制，根据人口变化合理确定住房需求，科学安排土地供应，引导配置金融资源，实现以人定房、以房定地、以房定钱。优化住房消费政策，激活返乡置业、教育置业、

创业置业和改善性置业需求，促进房地产供需平衡、结构合理。转变房地产商业模式，推动从单一住房产品向“既建房子卖房子、又造服务卖服务”转变，匹配“住、吃、游、购、娱、医、养”商业全生态服务需求，统筹推进完整社区建设，在增量小区开发和存量更新提质中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十五五”期间，培育2—3家“造好房子、卖好服务”的综合运营服务商。围绕好标准、好设计、好建材、好建造、好运维等五个方面，建设安全、舒适、绿色、智慧的“好房子”，实施房屋品质提升工程。提升物业服务覆盖面和质量，鼓励有条件的物业服务企业向养老、育幼、家政、文化、健康等领域延伸。探索建立房屋体检、房屋安全管理资金和房屋保险制度，加强房屋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全面提升高层建筑安全水平。

第三节 增强城市安全韧性和智慧化管理水平

以提升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和运行效率为核心，系统推进交通、管网、防灾减灾等基础设施建设，加强城市生命线安全与精细化管理，全面提升城市安全韧性和运行效能。

一、构建城市综合道路路网

强化区域交通枢纽功能，优化城市综合路网结构，重点推进“环+射”高快速路网体系建设，稳步实施骨干路网节点工程，形成“快捷内环、快速中一环、快速中二环、高速外环”的“四环多射”城市路网体系。实施一批城市断头路打通工程，畅通城市微循环。打造“一张网”出行服务体系，推进区域公交一体化，发展至武汉、黄冈、鄂州等毗邻城市的城际公交与客运班线公交化运营，实现都市圈公共交通服务同城化。推进枢纽站场间换乘衔接，拓展客运场站服务功能，支持利用老旧客运站等存量资源，打造服务都市圈通勤“微枢纽”。提升公共交通基础设施服务效能，完善“快—干—支—微”多层次城市公共交通网络，优化公交线网与场站布局，加强公交与慢行、停车设施衔接，推广定制公交、微循环公交等多元化服务模式，灵活采用城市公交延伸、班线客运公交化改造等方式，提升城乡交通运输均等化服务水平。统筹推进城区人行过街设施，城市道路无障碍改造，构建安全、连续、舒适、便捷的绿色慢行空间网络。推动城市交通设施智慧化发展，探索应用大数据、物联网等技术，推进公交智能调度与信息服务升级，建设城市交通智能管控平台，实现信号灯智能优化、交通流量实时监测、突发事件快速响应，提升路网运行效率和安全管理水平。



图4 黄石市城市道路综合路网格局图

二、推进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

以深化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国家试点城市建设为抓手，提升城市防涝排渍、供水保障、污水处理、燃气供应等系统性安全，优化流域防洪布局，加强排水设施建设，重点提高环磁湖、胜阳港、谭家桥等片区排涝能力，建设雨水调蓄池，全面排查治理城市易涝点，到2030年，城市内涝防治能力达到30年一遇标准。保障供水安全，加快建成“双水源、多水厂、环状管网”的安全供水格局，城市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控制在8.5%以内。完善燃气输配与安全系统，构建多气源供应体系，推进城市燃气管网升级改造，在重点场所加装燃气设施物联感知设备，推进老旧小区和餐饮场所“瓶改管”，到2030年，城市老化燃气管道年度更新改造完成率达100%。推进污水处理提质与资源化，高标准推进国家提高城镇污水处理能力试点城市建设，积极争创国家供排水综合管理试点城市，建立“厂—网—河”一体化运维模式，到2030年，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达85%以上。充分发挥城市生命线监测平台作用，加强道桥隧设施安全运维，实施危旧桥梁改造。到2030年，城市重要桥隧安全监测设施覆盖率达100%。

三、推进城市智慧化精细化管理

立足“一网统管、智慧赋能”，全面推进城市治理模式创新，以数字化、智能化驱动城市治理体系现代化。完善城市运行

管理服务平台建设，融合大数据、物联网与人工智能技术，实现城市运行感知、分析、决策、指挥一体化，夯实城市智慧治理的数字底座。深化基础设施全要素动态管理，完善地下管线、地面设施与城市家具的数字化档案，推广综合管廊模式，全面提升城市运行效能与综合承载能力。创新城市治理方式，拓展无人机巡查、AI识别等智能场景，推动市容管理从末端执法向源头治理转变。构建智慧停车服务体系，持续深化平台功能，加速数据全域接入，推广共享停车。实施环卫保洁提质增效，深化垃圾分类资源化利用。提升厨余垃圾处理能力，完善建筑垃圾管理体系，力争到2030年，全市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达85%以上、建筑垃圾有效处置率达90%以上、居民家庭生活垃圾分类率达96%以上。

专栏10：黄石市城市建设重点工程

城市综合交通体系建设工程：重点实施长江大桥改扩建及其匝道建设、香山隧道及其连接线、沿湖路改造、工业园区交通联系畅通（章山隧道建设）、武汉路—沿湖路联通、东方大道改造、老下陆发展大道与沿湖路口立交、开铁区大棋大道道路提升改造等项目。

城市更新提质增效工程：重点实施老体委片区城市更新、一橡片城市更新、黄石东站老旧火车站更新改造、铁黄支线更新利用、工人村危旧房改造（苏式建筑群活化利用）、磁湖西岸城中村改造、肖铺路口城中村改造、黄石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黄石市城区完整社区建设、黄石市城市危旧房改造、大冶市三里七湖片区城市更新改造等项目。

城市海绵安全韧性工程：重点实施黄石市环大冶湖新区供水、老城区天然气场站及配套管道更新建设、城市口袋公园建设、黄石市老旧供水管网改造、黄荆山城市客厅、长江文化生态走廊与智慧文旅综合体建设、环磁湖整体提升改造、黄石市城市双水源保供工程等项目。

房地产开发项目：重点实施城发实验高中地块、城发·枫麓学府、宝钢地块开发项目，东楚金帆一橡改善型高端住宅、上窑BC地块、大冶湖核心区滨水高端综合体开发，国投兴隆院云庐，宏维·壹號、城发·磁湖院子、宏维·阳光城、建发和玺（三期）、磁湖南岸综合开发建设、华记里房地产开发等项目。

污水管网系统整治及提标治理工程：重点实施黄石市污水主干管缺陷修复、黄石市污水处理设施更新改造、胜阳港片区排水防涝设施改造工程、黄石市中心城区污水提质增效项目（长江大桥—华新1907段）、西塞山区老火车站片污水管网提升改造、西塞片区沿江污水厂网河湖一体化综合整治、下陆生活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新下陆片区老化污水管网更新改造、开铁区汪仁污水厂及配套管网改扩建、大冶市南北片区污水管网改造提升、阳新县乡镇污水管网补短板、新港园区雨污水管网智慧提升等项目。

第四节 深入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

坚持以人为本、分类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提升产业支撑能力和公共服务水平，到2030年，县域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60%以上，形成“县城引领、镇域支撑、城乡融合”的新型城镇化发展格局。

一、深入实施强县工程

支持大冶市和阳新县立足自身基础和优势，完善优化县域产业布局，推动产业集中集聚集约发展，打造一批县域根植性主导产业，全面提升县域产业竞争力。大冶市重点发展冶金新材料、生命健康、新能源与智能网联汽车、光电子信息、氢能等产业，跨越千亿市，当好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排头兵”。阳新县重点发展新材料、医药化工、特色农业和品牌鞋服等产业，深度对接武汉都市圈农文旅融合发展体系，加快建成黄石市域副中心。

二、全面实施强镇赋能工程

按照“分类指导、错位发展、集群联动”的原则，引导部分人口、资源、要素向小城镇集聚，打造县域经济新的增长点。促进陈贵镇、灵乡镇、金牛镇、富池镇、浮屠镇、白沙镇、龙港镇等重点小城镇发展，积极承接城区功能疏解，集聚智能制造、现代物流、电子商务等新兴业态，提升产业和人口聚集度，城镇人口规模达2—5万人。支持金山店镇、殷祖镇、刘仁八镇、大箕铺镇、木港镇、王英镇、三溪镇、枫林镇等特色镇集约式发展，重点发展生态农业、康养旅游等业态。通过差异化定位和集群化发展，形成一批具有较强辐射带动能力的经济强镇、工业重镇、农旅名镇和商贸大镇。

三、科学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

持续深化户籍制度改革，推行常住地登记户口制度，促进在城镇稳定就业和生活的农业转移人口举家进城落户。全面实行“零门槛”落户政策，完善农村籍大学生、退伍军人、科技人才等群体迁入原籍或落户就业创业地政策。简化户籍迁移手续，提高户籍登记、迁移便利度。完善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配套政策，建立公共服务与人口流动相适应的动态调整机制，建立健全城乡一体的公共服务制度体系，推行由常住地登记户口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制度，推动教育、医疗、养老等优质资源向基层延伸覆盖，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常住人口全覆盖和质量稳步提升。依法维护进城落户农民的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等合法权益，引导农业转移人口加入自主互助类、文体娱乐类等社会组织，促进新老市民沟通交流和相互融合。

第十章 推动文化创新发展 加快建设文化强市

坚持以习近平文化思想为引领，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繁荣文化事业，加强文化资源保护传承和创新发展，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加快推进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创建，擦亮“黄石，一个点石成金的地方”城市名片，全面提升黄石文化软实力。

第一节 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建设，发挥文化养心志、育情操的作用，强化价值引领，弘扬黄石城市精神，熔铸持续奋进全省第一方阵的时代新风新貌。

一、深化党的创新理论学习

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着力深化体系化、学理化研究阐释，完善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旁听督导机制，推动理论学习提质增效。完善“两团多队”多元化分众化理论宣讲体系，创新开展“理耀黄石”宣讲达人赛等活动，用好“学习强国”学习平台等理论宣传阵地，办好党报理论版和理论节目，持续打造“理耀黄石”理论宣传宣讲品牌矩阵，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入脑入心。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加强哲学社会科学智库建设和学术创新，打造社科普及品牌矩阵，加强基层社科联组织建设，推动哲学社会科学工作高质量发展。

二、推进创新理论宣传教育

深化党的创新理论宣传教育，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大力弘扬大别山精神、抗洪精神、抗疫精神，广泛开展诚信教育，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建好用好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全民国防教育基地等红色资源，深化“强国复兴有我”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全民国防教育月等活动。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抓好《中国共产党思想政治工作条例》学习贯彻，完善青少年思想政治教育体系，深化拓展“大思政课”，推进校园文化建设。用好档案资源，推动档案事业高质量发展。

三、提升主流舆论引导能力

坚持党管意识形态、党管宣传、党管媒体、党管互联网，加强对各类意识形态阵地的建设和管理。科学把握全媒体传播规律，以内容建设为根本、以先进技术为

支撑、以创新管理为保障，创新开展经济宣传、主题宣传、城市形象宣传。深化主流媒体系统性变革，推进媒体深度融合，构建黄石特色的主流叙事体系和传播品牌，建设具有新闻、政务、服务特色的新媒体平台，打造鄂东领先、全省一流、全国知名的新型主流媒体，提升市级主流媒体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和公信力。建好用好新华社湖北分社黄石蹲点调研基地，持续深化央地合作，加强国际传播平台建设，强化对上对外报道。推进新闻发布工作指引（口径库）向基层延伸，提升“新闻发布到基层”活动质效。推进新闻宣传与网络舆论一体化管理，完善信息化条件下文化领域治理能力。

四、提升精神文明建设水平

统筹推动文明培育、文明实践、文明创建，推进城乡精神文明建设融合发展，发挥好文明培育成风化俗、文明实践阵地保障、文明创建基础支撑作用，大力弘扬文明风尚，持续推进移风易俗宣传教育引导工作，持续提升全民文明素养和社会文明程度。巩固提升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推动创建“文明城市”向建设“城市文明”跃升，推动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家庭、文明校园创建提质增效。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加大《黄石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宣传教育，常态化开展文明交通、文明旅游、文明餐桌等主题实践活动，健全道德模范、楷模好人等先进典型发掘选树、学习宣传、关怀礼遇机制，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完善志愿服务体系，健全注册、培训、记录、激励、回馈等制度，培育具有黄石特色的志愿服务品牌。全面提升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功能，打造一批具有黄石特色的文明实践品牌集群。

第二节 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传承

完善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机制，推动长江文化、工业文化、矿冶文化、红色文化和非遗保护传承，构建黄石文化标识体系，推进文化资源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

一、打造长江文化展示窗口

积极融入长江国家文化公园（湖北段）建设总体布局，以西塞山、半壁山、朝阳阁、富池口等为空间载体，高标准建设长江国家文化公园黄石段标志性项目。依托长江干流和滨江廊道，统筹生态保护与文化利用，加快黄石矶长江文化广场（朝阳阁长江文化馆）、海观山、卸矿机、外贸码头（长江游轮港）、西塞山生态旅游区等项目建设，打造长江工业文明核心展示区。结合“西塞山前白鹭飞”地域意象，串联磁湖、大冶湖、长江岸线等自然与人文资源，开发长江主题旅游线路，打造城市沿江文旅景观带。积极参与全省长江文化艺术季，推出沉浸式长江文化体验产品，办好富池“三月三”庙会、西塞神舟会等文

化活动，打造“诗韵长江”文化品牌。

二、打造矿冶文化世界名城

推进铜绿山古铜矿遗址、汉冶萍煤铁厂矿遗址、华新水泥厂旧址、大冶铁矿东露天采场、鄂王城城址保护修缮与活化利用，推动苏式建筑群等历史文化街区有效保护和活态传承。加快黄石“中国古代矿冶遗址”和“中国近代工业化遗产”分类联合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加大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地段、历史建筑保护和活化利用，争创以工业遗产保护利用为特色的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建成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实施“考古中国·长江中下游青铜文明溯源”工程，加大中国古代矿冶遗址考古和中国近代工业化遗产研究，推进铜绿山、黄石博物馆等矿冶遗址、工业博物馆适旅化改造，提升文博消费水平，构筑楚文化黄石保护传承高地。加大工业遗产“品牌化”“数智化”利用，谋划建设黄石特色工业遗产博物馆群，推进博物馆三维建模、虚拟复原和线上展示，开发矿冶文明研学课程、工业文创衍生品和沉浸式体验项目，打造全国知名工业文化旅游目的地，全面提升黄石矿冶文化的传播力和影响力。

三、打造红色文化地标集群

加强革命文物的保护利用和红色文化的价值挖掘研究、宣传阐释。依托黄石早期工人运动遗存油铺湾1号、湘鄂赣边区鄂东南革命烈士陵园、大冶兵暴旧址、红三军团革命旧址、阳新龙港革命旧址等革命遗址遗迹，建设示范性红色旅游景区，争创全国红色旅游融合发展区。开展“行走的大思政课”宣传宣讲，提档升级爱国主义教育和全民国防教育基地，推出短视频、微短剧等红色融媒体产品，推动红色故事进校园、进社区、进景区，拓展研学和大众传播渠道，打造沉浸式红色体验课堂。坚持红色文化引领和多元体验结合，持续打造“红色湘鄂赣 炉火铸辉煌”红色旅游线路，创新“红色文旅+生态农业”开发模式，推出红色研学旅游产品，开发红色主题民宿，创作红色旅游演艺项目，研发红色文创产品，全面提升黄石红色文化的教育功能、旅游价值和社会影响力。

四、打造非遗保护传承名片

推进非物质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和活态传承，健全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体系，建设全市非遗数据库。擦亮西塞神舟会人类非遗品牌，推动阳新采茶戏、阳新布贴、大冶刺绣、大冶石雕、王寿牌子锣等非遗代表性项目传承传播、展示展演、创意研发。推进非遗工坊建设，深化非遗“进校园、进社区、进景区、进历史街区、进商圈”行动，培育“非遗+节庆/旅游/演艺”业态，打造节庆巡游、夜间演艺、非遗市集等沉浸式场景，拓展主客共享空间，构建立体化非遗展示传播体系。推动传统技艺与现代设计融合创新，探索“非遗+时尚”“非遗+国潮”“非遗+青创”等新模式，开发伴手礼和联名文创，丰富非遗年轻化表达。健全传承人研培与激励机制，规范质量标准与知识产权保护，擦亮“黄石非遗”品牌。

第三节 大力繁荣文化事业

坚持以满足人民文化需求、增强人民精神力量为根本任务，繁荣发展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学艺术、哲学社会科学事业，完善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机制，优化基层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布局，推动公共文化服务提质增效，让人民群众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都富裕。

一、加强文艺精品创作

加强文艺创作策划和统筹，以黄石长江文化、矿冶文化、红色文化、非遗文化等题材为重点创作方向，组建文艺创作孵化专家智库，实施文艺作品质量提升工程，重点打造一批彰显矿冶工业底蕴、展现黄石红色历史、反映当代城市发展的本土文艺精品。积极发展微电影、短视频、文创设计等新型艺术形式，繁荣互联网条件下大众文艺。加大文艺精品创作扶持，建强“文艺两新”集聚区实践基地，深化国有文艺院团改革，支持民间艺术团队发展。完善艺术作品演出演播、评价推广机制，实施“青年骨干培养计划”，举办文艺精品展演展播和群众文艺大赛等活动，推动一批彰显黄石气质、传播主流价值、具有国家水准的文艺精品“出圈”“破圈”。

二、提升文化惠民品质

坚持以文化促民生，实施文化为民惠民行动，健全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机制，广泛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以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新发展为引领，持续优化市、县、乡、村四级公共文化设施网络布局，推动黄石市美术馆等文化场馆建设，加大县级“三馆一站”达标建设和提质改造，补齐基层服务短板。结合城市更新、老旧小区改造，鼓励利用闲置厂房、旧城空间等盘活腾退空间资源，新建改造一批城市书房、文化驿站、非遗工坊等“小而美”新型公共文化空间，构建覆盖全域、便捷高效的“15分钟公共文化服务圈”。整合乡村书屋、文化礼堂、乡村戏台等基层设施资源，强化乡村新型公共文化空间建设。支持市级、大冶市、阳新县国有博物馆提质增效，培育发展民俗类博物馆等新生力量，支持华新1907等建设博物馆特色片区。加强书香黄石建设，优化文化惠民模式，实施文艺特派员制度，常态开展“黄小石公益+”、文艺夜校、周末百姓大舞台、全民阅读等特色活动。力争到2030年人均接受文化场馆服务次数达4.5人次。

三、推进数字文化建设

推动数字资源共建共享，加快“黄石文化云”平台建设，整合图书馆、文化馆、美术馆、博物馆等数字资源和服务功能，推动市、县两级文化馆数字平台与省级平台对接，提供一站式在线文化服务。开发智慧图书馆、智慧文化馆、智慧博物馆等应用场景，推广线上数字展览、网上直播课堂、数字艺术体验等服务项目，打造“云图书馆”“云展览”等数字文化品牌。推出

数字文物展品、虚拟游览和文化主题游戏等新业态，满足公共文化多元化需求。加强城乡数字文化服务终端建设，推进数字农家书屋升级，扩大优质数字文化产品在基层的覆盖面。

四、加快建设体育强市

统筹推进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发展，系统推进体育设施扩面提质，供给丰富多样的群众性赛事活动，广泛开展科学健身指导，加快建设全民健身数字化平台，构建高质量、广覆盖、可持续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优化运动项目布局，提升乒乓球、射击、跳水、体操等传统优势项目竞争力，完善人才输送机制，建强高水平体育后备人才队伍。积极申办国际、国家和省级体育赛事，大力发展青少年体育赛事，打造“一县（区）一品”自主品牌体育赛事，擦亮“乒乓名城”城市名片。大力发展登山、轮滑、桨板、滑翔伞等户外运动，积极创建全国高质量户外运动目的地试点，加快山地户外营地、登山步道、骑行步道建设，构建以专业赛事为基础、商业性赛事为补充的赛事活动体系，丰富产品供给，进一步激活体育市场活力。

第四节 推动文旅深度融合

以旅游强市为目标，丰富“文旅+百业”产品供给，优化文旅公共服务网络，争创国家级文化和旅游产业示范区，构建文旅深度融合发展格局，打造文旅支柱产业。到2030年，全市旅游综合收入达到500亿元。

一、实施文旅产业升级行动

坚持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统一，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推动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到2030年，规模以上文化产业营收年均增速达9%。健全文旅产业体系，完善文旅管理体制和生产经营机制，健全文旅产业体系和市场体系，加大文旅企业、文化娱乐、节会赛事等资源招引，培育壮大文旅龙头企业，打造特色文旅项目。发展新型文旅业态，加强科技特别是人工智能对旅游业的支撑作用，推动文旅数智化赋能、跨界融合，加大云游览、VR/AR、元宇宙、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应用，开发“AI游黄石”“数字仙岛湖”“AR导览古铜矿”等沉浸式产品，培育数字文物展品、网上直播课堂、数字艺术体验和文化主题游戏等新项目。提升文化消费水平。规划建设一批嵌入景区、社区、历史文化街区的小剧场、微演艺等文化消费空间，大力培育体验式展览、沉浸式演艺、数字文博、民俗主题游等文化消费场景，推出戏剧游园、音乐会、脱口秀等文化消费产品，推动文化消费提质扩容。

二、推动旅游目的地建设

积极融入全省世界知名文化旅游目的地建设，打造鄂东旅游中心城市，全面建成武汉都市圈休闲旅游目的地。到2030年，旅游综合收入年均增长20%。大力发展工业

旅游，构建串联古代矿冶—近代工业—当代智造，融合观光游览、科普教育、购物体验等多种业态的高品质工业旅游产品体系。做大做强山水旅游，围绕磁湖、大冶湖，打造水上运动项目，加快建设水上运动型湖区，推进阳新仙岛湖康养度假、环大冶湖运动休闲、环磁湖城市旅游等山水旅游集聚区建设。繁荣发展夜间旅游，融合商圈美食、非遗展示等资源，围绕华新1907文化公园、磁湖等打造夜游、夜宴、夜秀、夜购、夜娱等多元化产品的夜生活集聚区。提档升级乡村旅游，加大乡村民宿培育，丰富农耕展示、民间技艺、时令民俗等旅游活动，强化春秋假研学产品开发与亲子旅游沉浸式深度体验，打造乡村旅游样板带。

三、推进旅游载体提质升级

加大文旅品牌焕新，实施旅游景区国家级品牌“双创工程”，支持黄石国家矿山公园、铜绿山古铜矿遗址公园创建5A级旅游景区，支持仙岛湖旅游度假区、大冶湖核心区创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推进百洞峡、金屯湾等创建4A级景区，筑牢全域旅游核心支撑。推进景区强基提质，推动东方山景区、仙岛湖景区、西塞山景区等景区提质扩容，提升未苏湾、华新1907、大众山等开放式景区品质，加快七峰山旅游开发，推进旅游景区标准化建设、规范化管理、人性化服务，进一步提升景区运营能力，推动传统景区向观光体验型、场景体验型、旅居度假型迭代升级。丰富旅游消费载体，推进文旅体商农融合，聚焦春赏花、夏亲水、秋养生、冬迎新等主题，开展黄石臻选、东楚群星演唱节（会）、马拉松、桨板赛、越野赛、露营季等赛事节会活动，研发推广康养、慢游、家庭游、怀旧游等旅游产品，加强“黄石有礼”城市周边产品开发，激活文旅消费乘数效应。

四、完善旅游公共服务体系

围绕旅游全要素保障，全面提升文旅服务水平，构建安全、便捷、舒心的文旅公共服务体系。构建旅游循环交通体系。完善串联城区重点景区、主要商圈的城市公交线路，开发旅游定制包车专线，加强旅游旺季、夜间旅游交通保障，加强沿线服务区、停车区、观景平台建设，打造“快旅慢游”交通网络。推进旅游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建设更新集散中心、游客中心、旅游厕所、停车场、充电桩等基础设施，完善旅游标识系统，推进星级饭店、等级民宿创建，建设一批度假酒店、房车营地、民宿集群。提升旅游智慧化水平，构建集门票、交通、住宿、文创等功能于一体的“一起游黄石”智慧平台，实现景区、旅游度假区、博物馆、图书馆等场所智慧化全覆盖。提升旅游从业人员专业化水平，培育一批等级旅行社、金牌导游、文旅志愿者服务队伍，打造游客友好型城市。

五、加强城市品牌塑造传播

统筹黄石城市整体形象，构建以“黄石，一个点石成金的地方”为统领，多层次、广覆盖的城市品牌宣传推广体系。加

大城市品牌国际化营销，探索与国内外工业文旅特色城市、友好城市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推进常态化文化交流，打造集文化展示、学术研讨、产业对接于一体的黄石对外文化交流与合作平台。创新数字化传播方式，开展“黄石云营销计划”，布局涵盖国内外平台的内容矩阵，拓展短视频、沉浸式演艺、虚拟导览等场景式推广路径，讲好“黄石故事”。加快武汉都市圈旅游一体化发展，精准实施“引客入黄”政策，打造一批纳入国家长江主题国家旅游线路、省级“赤黄红”文旅主轴的旅游线路节点，建设具有黄石辨识度的对外展示窗口。

第十一章 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 扎实推进共同富裕

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畅通社会流动渠道，提高人民生活品质。

第一节 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为引领，推动形成就业机会充分、就业环境公平、就业结构优化、人岗匹配高效、劳动关系和谐的局面，建设就业创业友好型城市。“十五五”期间，全市城镇累计新就业达到25万人以上。

一、健全公共就业服务体系

完善覆盖全民、均等普惠、功能完备的全方位公共就业服务体系，促进产业和就业协同。实施全国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建强“家门口”就业创业服务站、县乡村三级用工服务网络，推动公共就业服务实现常住人口全覆盖，积极争创全国高质量充分就业示范城市。以产业链为引领、人才链为支撑、平台链为载体、服务链为保障，推动公共就业服务用人主体惠及更多人，打造“链式就业服务”。推行数字赋能的就业公共服务模式，加快智能化就业服务平台建设，重点发展职业技能培训、人才测评、档案托管服务等全链条市场增值服务。推动人力资源服务业与制造业融合发展，加快省级鄂东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一园多区”建设，争创国家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完善就业影响评估和监测预警，综合应对外部环境变化和新技术发展对就业的影响。

二、大力支持创业带动就业

健全创业培训、创业服务、创业孵化、创业活动支持体系，优化创业促进就业政策环境，培育发展更多创业主体，提升创业质量。提升全过程创业能力，推行“劳务品牌+创业”“技能+创业”等定制化培训模式，开展创业经验技能实践锻炼。提供全方位创业服务，构建辐射城乡、覆盖基层的公共创业服务网络，帮助创业人员解决产品生产、资源对接、市场拓展等实际问题。促进产创融合，拓展全周期创业孵化，加强创业孵化示范基地、返乡创业园区（基地、街区）建设，推行“飞地孵化”，实现“孵化在外地、转化在黄石”。营造全生态创业氛围，丰富创业资源对接服务活动，发挥光谷科创大走廊孵化服务联盟等

创业联盟作用，打造具有黄石特色的创业集群。完善自主创业灵活就业保障，加强零工驿站、青年驿站建设，完善1907就业创业基地服务功能，落实就业困难人员、离校2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灵活就业社保补贴政策。

三、强化终身职业技能培训

深化黄石新时代工匠体系建设，实施“技能照亮前程”培训行动，聚焦黄石重点产业需求，大力开展项目化培训。加快建设市、县（区）两级“1+N”公共实训基地，推动全市重点产业链职业技能培训中心建设，建立覆盖全市的立体化、多元化培训平台。鼓励企业推行“新八级工”制度，探索“联考联评”“一试双证”制度。全面贯通高技能人才与专业技术人才职业发展通道，推进职称制度与职业资格、技能等级制度有效衔接。更好发挥企业职工教育经费作用，保证60%以上的经费用于一线职工教育培训。到2030年，全市技能人才总量达到36万人、工匠型高技能人才达到12.6万人。

四、促进重点群体高质量就业

强化高校毕业生、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支持帮扶，推动灵活就业、新就业形态健康发展。坚持岗位开发和服务优化并行，开展招才引智推介活动，加强大学生就业指导，持续擦亮“黄石就业行”高校毕业生来黄留黄就业金字招牌。坚持外出就业与就地就近就业并重，提高农民工就业质量，巩固壮大“大冶古建师”“阳新鞋匠”“西塞山特钢技师”等劳务品牌。完善困难人员就业援助制度，累计促进失业人员再就业5万人以上。健全零就业家庭长效帮扶机制，实现动态清零。做好退役军人、残疾人、大龄就业人员等特殊群体就业工作，兜住兜牢困难群众的就业底线。

五、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提升劳动者权益保障水平，有效预防和化解劳动争议纠纷。完善劳动标准体系和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推动企业依法保障劳动者取得劳动报酬、休息休假、获得劳动安全卫生保护等合法权益。加强劳动人事争议调处，打造“黄石仲裁零距离保障行”服务品牌。持续整治人力资源市场秩序，有效治理欠薪欠保、违法裁员等乱象。加强新就业形态和灵活就业劳动者的权益保障与服务支持，规范用工管理，建立职业伤害保障制度。

第二节 提高城乡居民收入

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提高居民收入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比重，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推动形成橄榄型分配格局，确保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同步。

一、着力保护提高劳动报酬

落实劳动者工资决定、合理增长及支付保障机制，促进多劳者多得、技高者多

得。完善工资制度，落实工资合理增长机制和最低工资标准调整机制，合理提高最低工资标准。优化事业单位绩效工资分配制度，落实工作人员工资正常增长政策。引导企业建立健全符合技能人才特点的薪酬分配制度，促进技能人才工资合理增长，持续规范和改进国有企业薪酬管理。强化根治欠薪，落实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长效机制，推动解决拖欠中小企业账款问题，督促对符合条件的账款应付快付、应付尽付。

二、健全要素参与分配机制

完善劳动、土地、资本、技术、数据等生产要素由市场评价贡献、按贡献决定报酬的机制。大力拓宽居民经营性收入与财产性收入渠道。增加农民经营性收入，实施家庭农场培育计划，健全种粮农民收益保障机制。支持盘活利用农村资源资产，加快房地一体宅基地确权登记颁证，探索通过出租、入股、合作等多种方式，规范发展民宿经济、庭院经济等新业态，让农户合理分享资产收益。拓宽城乡居民财产性收入渠道，稳定和增加金融资产投资收入，丰富资产管理产品，增加知识产权收益等新型财产性收入。健全技术要素参与分配机制，强化科技成果在黄转化奖励补助。

三、完善再分配调节体系

提高税收、社会保障、转移支付等再分配调节政策的精准性和协调性，强化公共服务和保障，间接提升居民实际可支配收入。加大困难群众救助帮扶力度，精准落实为困难群体代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等政策，保障重点群体基本生活。拓展农民转移性收入，确保各项惠农补助补贴及时足额发放到位。严格落实带薪年休假制度。促进和规范公益慈善事业发展，支持有意愿有能力的企业、社会组织和个人积极参与公益慈善事业。对接落实国家在生育支持、教育、医疗、养老等方面的减负政策，配合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和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全面实施个人养老金制度，有效缓解居民后顾之忧。

第三节 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深化教育综合改革，突出促进公平、提高质量，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基本建成教育强市，打造鄂东区域教育中心。

一、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深入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推进素质教育，构建循序渐进、学段衔接的育人体系和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体系。牢固树立健康第一教育理念，实施学生体质强健计划，保障中小学生每天综合体育活动时间不低于2小时，引导学生爱运动、常锻炼。扎实推进学校美育浸润行动和劳动习惯养成计划，“十五五”时期，建设90所体育特色学校、70所美育特色学校和20个中小学校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实施中小学生心理健康协同共护行动，健全学校家庭社

会协同育人机制。全面推行“新三好”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标准，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遵循学生成长规律，以优质公平的基础教育缓解家长焦虑，防治教育“内卷”，让教育回归育人初心，让青少年儿童阳光成长。

二、加速重构基础教育供给体系和能力

优化教育资源配置，健全与人口变化相适应的教育资源配置机制，建设幼有优育、学有优教的高质量教育体系。推动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持续提高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比例，学前教育毛入园率达98%,全域通过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市、区）评估。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加强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全面实施提质扩优行动，增加学龄人口净流入城区中小学学位供给，保障农业转移人口随迁子女受教育权利，探索教联体、多校协同、区域组团等办学模式，实现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市、区）全覆盖。推动普通高中特色多样发展，实施新一轮特色普通高中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培育市级普通高中特色学校，高中阶段教育完成率达91%，黄石二中综合实力保持全省高中前列，实施县中振兴行动计划，大冶一中、阳新一中进入全省县域高中前列。推动特殊教育优质融合发展，加强专门学校建设和专门教育工作。以“双减”助力优化发展生态，构建公平优质的基础教育发展新格局。

三、促进职业教育和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

坚持职普融通、产教融合，推动职业教育提质升级，构建与黄石区域发展和产业布局相适应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形成以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为引领、高职教育为主体、中职教育为基础的“中高本”纵向贯通、“职普技”横向融通格局。优化中职学校布局，推进中高职贯通培养，深化教学改革，提升专业集群建设水平，提高学生职教高考和技能大赛成绩。持续实施高职“双高”和中职“双优”建设，支持优质职业教育学校升格,培育8个以上省级特色（品牌）专业，提升职业教育整体能级。支持高校分类特色发展，积极融入湖北“71020”高校创新体系，支持湖北师范大学获批博士学位授予单位和博士点；支持湖北理工学院更名为湖北理工大学、建设一流应用型本科高校；支持湖北师范大学文理学院转设为高水平应用型工科本科高校；支持湖北工程职业学院升格为职业本科学校。支持大冶、阳新等产业强县引进优质高校深化产教融合，推动在黄高校重点培育1—2个全省特色优势学科，逐步扩大研究生培养规模，提高理工农医类学生占比，增强高等教育服务地方发展能力。

四、建设素质精良教师队伍

加强教师队伍思想政治工作，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对师德违规问题“零容忍”。提升教师专业素质能力，

开展基础教育强师优师行动，完善市、县、校分级研训体系，实施“三名一优”培养工程、“东楚名师”培养计划、青年教师“青蓝工程”、乡村教师振兴计划，培养一批在全省具有较大影响力的教育家型教师。到2030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本科以上学历教师占比达89%，职业教育“双师型”专任教师占比超过63%。加强教师权益保障，加大各级各类教师工资待遇保障力度，减轻教师非教育教学任务负担，加强对优秀教师激励奖励。

五、深化教育综合改革

建立健全“市县结合”管理体制，优化市县两级在学校发展规划、政策制定、资源配置、督导评估、经费保障等方面的责权衔接。加大市域教育资源统筹力度，跨县域统筹规划布局学龄人口变化下的基础教育资源配置。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构建以立德树人为根本的教育评价体系，完善覆盖幼儿园、义务教育、普通高中各学段的办学质量综合评价制度，健全与现代职业教育发展相适应的多元质量评价机制。持续推进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完善优质普通高中招生名额分配办法，逐步扩大指标到校覆盖范围与分配比例。探索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机制，开展拔尖创新人才培养试点。加强市、县（市、区）、校三级教研体系高效联动，构建全域覆盖、协同推进的教研工作新格局。深化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以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为导向，落实督政、督学、评估监测三位一体职能，完善市县分级负责、协调联动的教育督导体系，加快构建覆盖全面、运转高效、权威有力的教育督导机制。

专栏11：黄石市教育现代化发展重点工程

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工程：重点实施黄石港区十四中、西塞山区中窑小学、黄石市第十七中学、开铁区外国语学校、大冶市实验中学、金湖街道初级中学、大冶湖学校小学部、大冶市武备路学校改造、大冶市实验小学改造、阳新县莲花湖学校、新港实验小学、新港实验中学、全市中小学功能室、AI智慧教育建设等项目。

高中教育扩容提质工程：重点实施黄石市普通高中扩容提质和多样化发展工程、市优质高中建设项目、黄石七中综合楼、湖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黄石一中）学生宿舍楼建设、黄石市慧德学校改扩建二期工程、大冶市第二中学改扩建、大冶市实验高中改造、大冶一中改扩建工程、阳新县实验高中等项目。

职业教育能力提升工程：重点实施湖北工程职业学院实训设备更新、智能制造产教园区建设、国家“双高”专业群培育、中职学校国家“双优”校创建、职业本科创建达标、高层次人才引培、湖北城市职业学校体育基础设施升级、大冶中等专业学校第三期、阳新县职业教育园等项目。

高等教育内涵提升工程：重点实施湖北师范大学重大科研设备购置、污染物分析与资源化技术湖北省重点实验室扩建、教师教育实训设备更新、科创及未来教师智慧教育中心建设，湖北理工学院新工科建设设备更新提升，湖北师范大学文理学院搬迁扩建、学生公寓工程建设，湖北工程职业学院智慧校园、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建设、大冶市智慧教育云平台及校园智能化改造等项目。

第四节 加快健康黄石建设

实施健康优先发展战略，持续优化医疗卫生资源配置,深化医疗卫生领域改革，构建现代化、智能化惠民医疗服务体系，提升人民群众健康水平。

一、扩大优质医疗服务供给

坚持政府主导与市场机制协同发力，持续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提质增效与扩容下沉，优化医疗机构功能定位和布局，加强医疗设施建设，不断健全公益性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加强胸痛、卒中、创伤、危重新生儿、危重孕产妇区域救治中心和病理、检验、心电、影像、远程会诊区域诊断中心建设，打造鄂东区域医疗中心。推动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加快打造鄂东区域康复医疗中心。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深化城市医联体和县域医共体建设，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有序向基层下沉，引导民营医疗机构科学设置和规范发展，控制低水平重复建设。推进市级健康医疗数据中心建设，推动医疗机构信息互通、数据共享、智慧互联，积极应用AI辅助诊断、手术机器人等新技术新模式，大力发展“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为群众提供全流程方便快捷医疗服务。加强医疗卫生队伍能力和作风建设。

二、强化公共卫生体系建设

坚持预防为主、平战结合，深化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改革。全面完成市县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监督机构）标准化建设和能力提升，加强疾控技术支撑与监督执法有效协同。健全各级疾控机构与城乡社区联动机制，全面推行医疗机构疾控监督员制度，深化医防协同、医防融合，构建全社会动员、城乡一体、部门协同、上下联动、功能完备的“大疾控”网络。完善传染病疫情应急预案体系，加强传染病医院和综合医院感染性疾病科建设，建立健全传染病监测预警体系和机制，提升突发事件的卫生应急处置能力和紧急医学救援能力，增强紧急救援前瞻性。全方位提升急诊急救、血液保障和应急能力。

三、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学习推广三明医改经验，不断深化医疗领域改革，推动医疗、医保、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促进分级诊疗。以公益性为导向深化公立医院编制、服务价格、薪酬制度、综合监管改革，建立灵敏有度的价格调整评估触发机制，提高体现技术劳务

价值的医疗服务价格，增强公立医院运营效能。支持部分医疗机构进行整合或转型为康复医院、护理院和医养结合机构。深化以DIP为主的支付方式改革,全面推行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公共体医保总额付费，建立医保基金与医疗质量联动机制。强化医保监管，加大违规医疗资金整治。改进医疗费用支付方式，全面推进医保移动支付、刷脸结算等便民场景应用。优化诊疗流程、规范诊疗行为，推动就医降本减负。按照医疗卫生事业发展需要，引导药品零售企业优化网点布局，大力发展创新药和医疗器械。

深化爱国卫生运动，积极实施妇幼健康、中小学健康、职业健康、老年健康促进行动，持续推进医防融合型慢性病综合管理和传染病、地方病、职业病防控工作，发展防治康管全链条服务。加强健康科普知识发布和传播，持续提升全民健康素养水平。全面推动实施国民营养计划，推进居民营养合理膳食，保持健康体重。实施新一轮全民健身计划，推动群众运动空间扩容，推进公共体育服务设施建设，优化城乡全民健身功能布局，持续打造“15分钟健身圈”。到2030年，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达43%。

四、深入开展健康黄石行动

专栏12：健康黄石建设重点工程

公立医院改革及服务能力提升工程：重点实施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示范、黄石市中心医院病房改造提升建设、黄石市中医医院钟楼院区病房改造提升等项目。

医疗服务强基工程：重点实施大冶市紧密型医共体强基提质工程、阳新县县域医共体医疗卫生强基工程、黄石市基层医疗机构设备更新、大冶市殷祖卫生院门急诊综合楼、阳新县龙港镇中心卫生院公卫楼建设、黄石港区、下陆区社区卫生服务能力提升、开发区•铁山区基层服务能力提升、西塞山区医联体能力提升等项目。

重点人群保障服务工程：重点实施黄石市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建设、黄石市康复护理城医联动、医养结合项目服务拓展、大冶市精神病医院、西塞山区工伤医疗康复中心等项目。

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提升工程：重点实施黄石市妇幼保健院综合医疗服务能力提升、黄石市疾控中心综合能力提升、黄石市中心血站血液安全保障能力提升、黄石市120院前急救服务能力提升、大冶市疾控体系与公共卫生能力提升、黄石市第二医院（五医院院区）消化大楼病房改造、黄石市第二医院（四医院院区）安宁照护中心病房改造提升等项目。

卫生信息化与人工智能发展工程：重点实施卫生信息化与人工智能技术建设项

目。

公共体育建设工程：重点实施黄石市全民健身中心综合体、黄石水上运动中心提质项目、国际乒乓球培训中心、综合类智能型体育产业园建设、大冶市“一场一馆”项目、大冶市“环尹家湖体育消费集聚示范区”工程建设、阳新县体育中心、阳新县马蹄湖全民健身中心、下陆区全民健身中心综合体、铁山体育休闲综合体等项目。

第五节 健全社会保障体系

按照全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的要求，深化社会保障制度体制改革，增强社会保障体系的公平性、可持续性和精准性。

一、推动社会保险扩面提质

深化社会保险制度改革，实施精准扩面专项行动，完善社保关系转移接续政策，提高灵活就业人员、农民工、新就业形态人员参保率，推动实现法定人群全覆盖。健全多层次养老保险体系，有序扩大企业年金和个人养老金制度覆盖范围，扩大新就业形态人员职业伤害保障制度实施范围，发挥各类商业保险补充保障作用。落实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要求，推动缴费基数和计发基数平稳过渡。稳妥实施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改革，建立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上调机制，提供更加高效便捷的社保公共服务。扩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村集体补助改革试点范围，到2030年，全市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达到190.5万人以上。落实基本医保参保长效机制，推动基本医疗保险省级统筹，健全重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稳定在95%以上。扩大工伤保险覆盖范围，推动更多超龄人员、小微民营企业、高风险企业等参保，探索建立补充工伤保险制度，到2030年，工伤保险参保人数达38.5万人以上。

二、加大保障性住房供给

完善“公租房兜底、保租房过渡、青年公寓留才、配售型保障房安居”的保障性住房供应体系。推动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多措并举筹集房源。鼓励企事业单位利用闲置土地自建或存量房改建成保障性住房，鼓励工业园区将工业配套用地集中起来，建设配套完善的人才公寓；鼓励国有平台公司利用中心城区以及交通便利区域出让存量用地和棚改腾退土地按需打造青年社区，支持国有企业利用自有或收购低效商业办公等非住宅改建为保租房。持续完善“先租后售”“租售并举”制度，扩大实施面向大学毕业生和城市基本公共服务人员的保障性住房供给。“十五五”期间，建设筹集保障房55万平方米、7000套，其中保障性租赁住房约6000套，配售型保障房约1000套。

三、保障重点人群合法权益

加强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完善最低

生活保障制度，不断健全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健全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保障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增强低保、残疾、失能老人、困境儿童等特殊困难群体兜底保障能力，推广“物质保障+精准服务+发展支持”的综合救助模式，推动社会救助由“保生存”向“保基本、防风险、促发展”拓展。开展救助管理机构服务质量提升行动，提升救助服务的专业化和精细化水平。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加强残疾人关爱帮扶和权益保障，实施残疾人就业创业帮扶工程，全面推进无障碍环境建设。健全退役安置制度，推进“阳光安置”，完善“直通车”安置方式，提高安置质量、促进人岗相适。加大社会优待力度，落实退役军人和优抚对象优待政策。加强各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建设。建立健全基本殡葬服务制度。

第六节 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

以应对老龄化、少子化为重点落实人口发展战略，健全覆盖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人口服务体系，努力保持适度生育水平和人口规模，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一、落实和完善人口政策

聚焦解决“想生育、多生育、优生育”问题，完善生育支持政策和激励措施，探索梯度化生育补贴，发挥育儿补贴和个人所得税抵扣政策作用，有效降低家庭生育养育教育成本。健全生育休假政策，建立合理的成本共担机制，保障法律法规规定的产假、生育奖励假、护理假、育儿假等生育假期落实到位。将参加职工医保和城乡居民医保的灵活就业人员、农民工、新就业形态人员纳入生育医疗费用保障范围。实行生育津贴“即申即办”。加强人口和生育政策宣传解读，积极倡导新型婚育文化，推进婚俗改革和移风易俗。

二、健全育幼服务体系

实施助产机构“孕妇学校”规范化建设提升工程、出生缺陷防治能力提升计划、消除艾滋病梅毒乙肝母婴传播专项行动、健康儿童行动提升计划，推进生育友好型社会建设。强化教育、住房、就业等支持政策，实施长幼随学，发放多孩家庭改善住房购房补贴，开展城市空间适儿化改造，探索“生育友好岗”就业模式。推进全市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建设，加快建成以托育综合服务中心为枢纽，以托育机构、社区嵌入式托育、托幼一体、用人单位办托等为网络的“1+N”托育服务体系，发展医育结合服务，建设儿童友好型城市。

三、保障妇女儿童权益

完善支持家庭发展的政策体系，促进男女平等和妇女事业全面发展，保障儿童平等发展。完善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实施妇幼健康促进行动，强化妇幼保健机构建设，加强“两癌”综合防治。依法保障妇女合法权益，消除就业性别歧视，促进平等就业，保障农村妇女平等享有土地、宅

基地、集体经济等各项经济权益，加强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构建未成年人关爱服务体系，加强困境儿童、流动儿童和留守儿童关爱服务，深入实施“爱心妈妈”结对关爱困境儿童行动，持续推进儿童福利机构优化提质和创新发展，构建“物质+服务”多元保障格局，提升儿童福利保障水平。

四、完善青年发展服务体系

聚焦“让黄石对青年更友好、让青年在黄石更有为”目标，加快建设青年友好型城市。因地制宜打造青年友好型街区、社区、商圈与公共空间，创建青年宜居的友好环境。完善覆盖科技创新、创业就业、住房保障等关键领域的青年政策体系，促进青年实现高质量充分就业和更好发展。教育引导青年树立正确的婚恋观、家庭观、生育观，建设一批青年婚恋教育阵地，优化青年交友婚恋服务，促进适龄适婚。丰富青年精神文化生活供给，持续做好青年夜校、公益婚恋、权益维护等工作。广泛组建青年突击队、壮大青年志愿者队伍，动员引导青年岗位建功，推动青年与城市共同成长。

五、发展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

贯彻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构建多元养老服务体系，推进老年友好型社会建设。建立健全协调有序、转介畅通、服务连续的居家、社区和机构养老服务供给格局，健全三级公共养老服务网络，完善社区嵌入式养老服务设施，完善衔接共享的医养康养结合机制。到2030年，区域性养老设施实现县级行政区全覆盖。积极发展家庭养老床位等各类机构照护模式，加快推进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积极探索农村互助养老模式。健全失能失智、空巢老年人照护体系，扩大康复护理、安宁疗护服务供给，推行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培育一批公司化、连锁化、品牌化市场主体，将专业照护服务延伸至家庭。加快提升机构养老专业服务能力，推动养老护理向专业化、标准化发展，引导更多机构加强护理型床位建设。稳妥实施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优化就业、社保等方面年龄限制。实施银发经济赋能计划，积极开发老年人力资源，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培育智慧养老服务新业态、拓展老年消费场景。

第十二章 推进全面绿色转型 加快建设美丽黄石

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以碳达峰碳中和为牵引，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争创美丽中国先行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

第一节 坚决抓好长江大保护

坚持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把修复长江生态环境摆在压倒性位置，持续落实长江十年禁渔，强化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整改，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确保江湖安澜、一江清水东流。

一、加强源头治理综合施策

统筹推进长江黄石段水污染防治和流域综合治理，全面完成入河（湖）排污口排查整治与长效监管。加快城镇污水处理厂扩容提标与老旧管网改造，补齐城镇生活污水收集处理短板，完善污水资源化利用体系，提高再生水利用率。加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和水产养殖尾水处理，深入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持续推进工业园区水污染整治专项行动，提升污染治理和风险防控水平。加快港口岸电设施智能化改造，持续完善船舶水污染物接收转运方式，严厉打击船舶非法排污行为。

二、加强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

加强自然保护地建设监管，持续开展“绿盾”自然保护地强化监督和生态保护红线破坏问题监督，严守748.77平方公里生态保护红线。科学推进国土绿化，到2030年，全市森林覆盖率各年度增长率不低于0.05%。加快推进网湖、莲花湖、保安湖、大冶湖等湿地生态保护修复项目，不断提升湿地生态系统功能。加快历史遗留矿山修复和生态重建，积极创建一批国家级、省级绿色矿山，加强幕阜山区等区域石漠化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推进大冶市国家“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逐步完善生物就地与迁地保护体系，实现对江豚、水杉等珍稀濒危、国家重点保护物种的有效保护。完善生物安全风险监测预警网络，加强松材线虫病等有害生物防治，建立外来入侵物种信息数据库，构建外来物种风险评价和监管技术支撑体系。建立生态保护修复成效评估制度，完善多元化生态补偿机制，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

三、加强国土空间管控

完善国土空间规划与用途管制体系，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建立“三线一单”动态更新机制，完善分区管控单元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实行项目准入、环评审批、用能用水用地等“一张清单、协同把关”。筑牢生态安全基础，加强长江、富水等生态廊道建设，严格管控王英水库、富水水库等河湖水域空间，统筹推进全域生态保护修复与流域综合治理。强化岸线保护与开发利用管控，严守自然岸线保有率刚性要求。推动“规划管控—审批许可—执法监管—绩效评估”闭环管理，加强非现场监管、遥感监测与公众监督，提升精细化管控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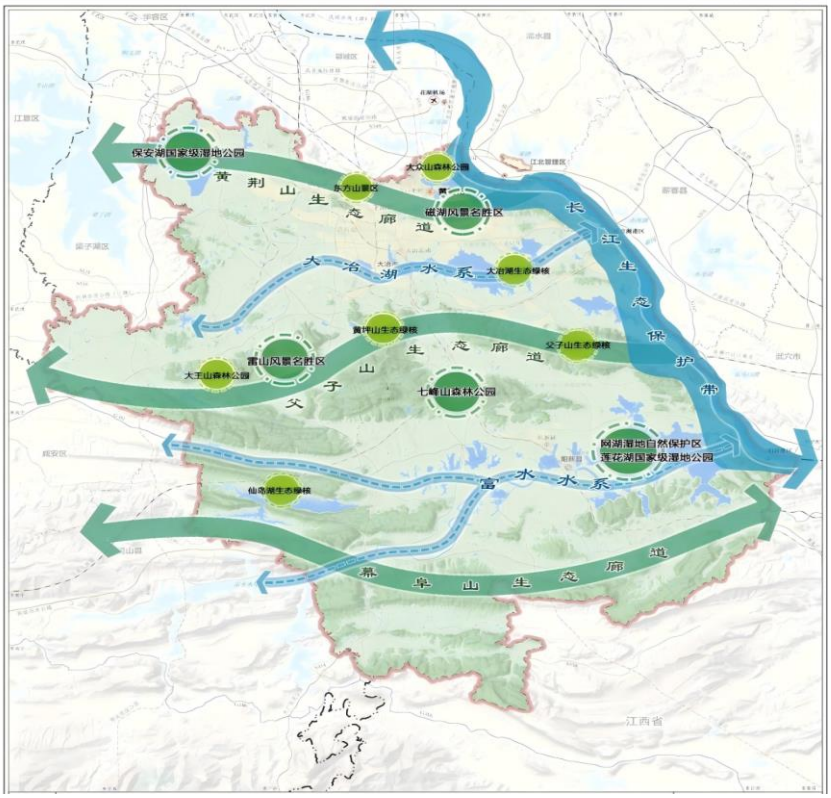


图5 黄石市生态系统保护规划图

第二节 加快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

深入落实“双碳”战略，构建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创新生态环境治理市场激励政策，推进生产生活方式绿色低碳转型，打造全国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示范市和国家减污降碳协同创新试点。

一、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

实施以强度控制为主、总量控制为辅的碳排放双控措施，建立碳达峰碳中和综

合评价考核机制。实施重点用能和碳排放单位管理制度，持续开展黄石市温室气体清单编制工作，积极探索碳排放因子研究，推动钢铁、有色、建材、化工等重点行业开展碳足迹核算和全生命周期评估。积极对接“中碳登”，拓展碳金融、碳质押融资、碳普惠等应用场景，做好碳市场行业扩容服务，加强钢铁等重点行业碳履约全覆盖，做好钢铁、水泥行业纳入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工作。健全适应气候变化工作体系，提高应对极端天气能力。

二、推进产业绿色低碳转型

严格“两高”项目准入管理，强化项目节能审查事中事后监管，坚决遏制“两高一低”项目盲目上马。加快淘汰落后低效产能，深入实施重大技术改造升级和大规模设备更新工程，推动重点行业节能降碳和超低排放改造，争创全国“零碳园区”试点。大力推进绿色工厂和绿色供应链建设，持续壮大节能环保、循环经济和绿色服务业，推动废钢铁、废铜铝、废旧新能源电池等再生资源循环利用产业高质量发展。充分利用、规范和整合现有再生资源回收渠道，提高黄石再生资源回收集散加工能力，推动再生资源回收利用行业健康有序发展。

三、推动重点领域绿色低碳发展

优化能源消费结构，大力发展新能源，稳妥推进“煤改电”“煤改气”，加快实施老旧柴油车（机）淘汰更新，建立物流燃油车淘汰机制，推进大宗货物中长距离运输“公转铁”“公转水”，推动重点行业企业清洁运输，到2030年，火电、钢铁、有色等行业大宗货物清洁运输比例达80%以上。持续推进土地、矿产等资源节约集约利用，严格资源总量管理，提高土地要素配置精准性和利用效率。大力发展绿色建筑，推广装配式、超低能耗和近零碳建筑，推动公共建筑节能改造。

四、倡导绿色生活方式

积极弘扬生态文明理念，深入开展绿色消费宣传与科普教育，引导公众形成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完善绿色产品标准、认证和标识体系，推动绿色家电、节能照明、新能源汽车等绿色产品普及应用。实施绿色社区、绿色学校、绿色机关和绿色家庭创建行动，构建全民参与的绿色生活网络。健全公共交通，推广绿色出行激励与碳账户机制，提升绿色出行比例。扩大政府绿色采购规模，完善绿色产品推广机制和消费激励措施。建立多元参与和公众监督机制，引导社会各界积极践行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

第三节 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坚决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强化多污染物协同控制和区域协同治理，有效防范化解环境风险，推动全市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一、深化大气污染协同治理

实施大气污染防治“四源齐控”，逐步实现空气常新、蓝天常在。强化固定源达标提质，持续实施年度治理项目，全面推进焦化、水泥等行业超低排放改造，重点行业“晋B升A”。加强面源协同治污，深入实施扬尘污染综合治理，持续推进“净尘”行动，深化秸秆露天焚烧和烟花爆竹燃放监管。实施外源精准腾库，积极参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大气污染联防联控，科学精准实施重污染天气差异化应急减排措施。统筹噪声源管控，划定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完善声环境质量监测体系，落实噪声污染防治责任，推动声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二、巩固深化水环境治理

聚焦重点断面实施水质攻坚，守牢水环境安全底线。严格落实河（湖）长制，持续加强长江和重点湖泊水污染防治，不断完善大冶湖流域横向生态补偿机制，探索建立长江流域横向生态补偿机制，完善补偿标准、拓展补偿方式。深入推进“美丽河湖”建设，以长江黄石段、大冶湖、保安湖、网湖等为重点，推进湖泊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2030年底前美丽河湖建成率不低于60%,塑造水生态修复与亲水休闲融合的综合场景，提升居民获得感和增强生态服务功能。持续推进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强化水源地水质预警监测，确保县级及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全部达到或优于Ⅲ类。

三、强化土壤污染防治

严格落实农用地分类管理制度，强化优先保护类耕地管控，推进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与严格管控，逐步实现重金属污染溯源与风险整治全覆盖，确保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94%以上。推动防治重点区、垃圾填埋场和危废处置场地下水污染问题整治，确保地下水国控点位Ⅰ—Ⅳ类水比例保持基本稳定。实施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和尾矿库风险排查与治理。推进污染地块治理与建设用地准入负面清单管理，保障城镇开发用地环境安全。深入实施全域国土综合整治与科学绿化，提升土壤涵养与生态功能。推进尾矿库“一库一策”治理与新技术应用，健全矿山修复长效机制。

四、加强固体废物和新污染物防治

深入推进“无废城市”建设，统筹工业固废、生活垃圾、农业废弃物、建筑垃圾和危险废物全链条管理,健全分类收集、运输、处置与资源化利用体系。加快危险废物集中利用处置设施建设，实施全过程监管，提升规范化处置能力。推动绿色铸造产业和尾矿综合利用，推进非金属矿产和金属矿产循环利用，在稀贵金属、硫酸、冶炼渣等方面延伸产业链，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效率。严格落实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登记，制定重点新污染物清单，实施限制或淘汰措施。加强抗生素、环境激素、微塑料等新污染物监测、评估与治理，完善源头替代和工艺改进机制。

专栏13：黄石市生态文明建设重点工程

水污染治理工程：重点实施大冶市乡镇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大冶市城镇污水管网安全运行监测、城中村雨污分流建设、黄石港区青山湖和花湖污水处理厂网一体化、黄石港区污水管网改造、黄石港区污水系统及入江湖排口改造、花马（磁湖）流域黄石港两湖两港水环境综合治理、城西北工业园区水环境综合治理、夏浴湖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业污水再生水利用、污水处理厂尾水提标改造、阳新县富水流域湖泊治理、阳新县莲花湖、马蹄湖、北湖、南门河水环境治理、阳新县兴国片区污水收集能效提升等项目。

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工程：重点实施三里七湖片区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大冶西北片区美丽湖泊综合整治利用、大冶市碳汇林提质增效与碳资产开发、湖北保安湖生态综合治理融合发展示范、大冶市两湖生态沿湖步道建设、大冶市废弃矿山生态修复治理、保安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大冶市东风农场片区生态环境系统治理、湖北省三山湖流域水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大冶湖流域美丽河湖综合治理、海口湖流域生态修复工程、湖北省网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阳新县美丽（幸福）河湖建设、尾矿库环境污染综合治理和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一期)、大冶市农用地周边历史遗留重金属污染源综合整治、西塞山沿江生态综合修复治理、西塞山区“两山”转化基地等项目。

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工程：重点实施零碳园区建设、大冶市碳汇林与林光互补综合开发、冶钢焦化绿色发展及提质降本、挥发性有机物（VOCs）综合整治、铬盐副产物全资源综合利用装备升级改造、大健康营养品生产线等项目。

国土空间整治工程：重点实施全域国土整治、大冶市受污染耕地生产障碍治理、湖北省阳新县山洪沟治理工程、港域综合治理、美丽城市全域建设、黄石市农用地周边历史遗留废渣及灌溉渠底泥综合治理等项目。

第十三章 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 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

坚持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深入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一体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着力营造风清气正政治生态，加快构建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推动市域社会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显著提升。

第一节 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

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不断完善人民当家作主制度体系，健全协商民主机制，创新民主实现形式，拓宽民主参与渠道，充分激发人民群众参与社会治理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一、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支持和保证人民通过人民代表大会行使国家权力，保证各级人大都由民主选举产生、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支持和保证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立法权、监督权、决定权、任免权。坚持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完善人大对“一府一委两院”监督机制，加强人大预算审查监督，健全国有资产管理、政府债务管理、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定期向人大报告制度。改进人大议事规则和论证、评估、评议、听证程序，健全吸纳民意、汇集民智的长效机制，保证人民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落实到人大工作各方面各环节全过程。支持和保障人大代表依法履职尽责，密切国家机关同人大代表的联系、密切人大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保障人民依法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

二、完善多层次协商民主体系

充分发挥人民政协作为专门协商机构的作用，健全深度协商互动、意见充分表达、广泛凝聚共识的机制，加强反映社情民意、联系群众、服务人民机制建设。深化协商在一线、委员助力乡村振兴、委员“双服务”等履职为民工作。完善人民政协民主监督机制，推进政协民主监督与党内监督贯通融合。完善协商民主体系，丰富协商方式，加强协商渠道协同配合，积极开展政党协商、人大协商、政府协商、政协协商、人民团体协商、基层协商以及

社会组织协商。健全协商于决策之前和决策实施之中的落实机制，完善协商成果采纳、落实、反馈机制，提高协商实效性。

三、巩固和发展爱国统一战线

加强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深入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做优“黄石就业援藏”工作品牌，稳步推进宗教中国化黄石实践。开展“同心议政”活动，支持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和工商联等发挥优势建言资政，完善港澳台侨务工作机制，做强海峡两岸产业合作区黄石产业园品牌。全面构建亲清政商关系，深入实施“科创民企”“清廉民企”等重点工程，推动民营经济“两个健康”先行先试。创新开展网络统战工作，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青联、妇联、工商联等群团组织桥梁纽带作用，完善联系服务群众工作体系。

四、完善基层民主制度

完善基层民主制度体系和工作体系，拓宽基层民主参与渠道，健全基层选举、议事、公开、述职、问责等机制，保障人民群众依法直接行使民主权利。建立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基层议事平台，广泛推行“民事民提、民事民议、民事民决、民事民办、民事民评、民事民约”的社区协商议事模式。规范居（村）民会议、民主听证等实践形式，提升基层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能力。加强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制度建设，切实保障职工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第二节 全面提升依法治市水平

全面贯彻实施宪法，维护宪法权威和尊严，统筹推进立法、执法、司法、守法各个环节协调发展，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黄石，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法治保障。

一、提高地方立法质效

完善党委领导、人大主导、政府依托、各方参与的立法工作格局。注重各项法律制度同宪法法律的衔接协调，做好地方性法规立改废释，健全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和备案审查制度，提高立法质量。健全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的机制和程序，加强重点领域、新兴领域立法探索。积极推进区域协同立法，不断拓宽公众参与立法渠道，注重通过“小切口”深入推进城乡建设与管理、生态文明建设、历史文化保护、基层治理等领域立法。促进地方性法规有效实施，全面推动地方性法规进入执法、融入司法、列入普法。促进立法决策与改革决策紧密衔接，加强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实施后的评估、监督和报告工作，确保各项法规制度有效落地、高效运行。

二、强化法治政府建设

全面落实政府权责清单制度，推动政府机构、职能、权限、程序、责任法定化，

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水平，增强政务服务效能。完善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优化行政执法体制机制，加强行政执法监督，健全规范涉企执法长效机制，推动行政执法更加严格规范公正文明。健全行政复议制度，发挥其化解行政争议的主渠道作用。完善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定管理、行政处罚和刑事处罚双向衔接等制度。优化事业单位结构布局，强化公益性。加强领导干部依法办事监督检查，完善综合性法治评价工作机制。

三、促进司法公正高效

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完善法官、检察官遴选、员额管理和职业保障制度。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推进政法工作数字化平台建设。完善“质效跟踪、问题研判、措施跟进”的数据会商机制，强化对执法司法活动各环节的有效制约监督。依法保障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设立知识产权检察保护联系点，推进检察机关入驻基层综治中心全覆盖。持续做强刑事检察、精准优化民事检察、规范做实行政检察、积极深化公益诉讼检察，稳慎推进检察侦查，体现法治担当。稳妥推进审判权与执行权分离改革，深化司法公开。不断健全审判权责清单，规范审判权行使，加强条线对接与业务指导监督。加强警务辅助人员规范管理，推进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不断提升司法公信力和群众满意度。

四、加快建设法治社会

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打造具有地方特色的“黄石普法”品牌，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增强全民法治素养。健全完善覆盖城乡、便捷高效、均等普惠、智能精准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加快推进“智慧司法”建设。加强公共法律服务执业监管和行业自律，落实律师诚信执业信息披露和查询机制，强化社会监督，提升服务质量和水平。建立健全“调解+仲裁+诉讼”相互衔接、互为补充的法治化纠纷解决体系，促进社会公平与和谐稳定。推动专门学校标准化建设，探索矫治教育“黄石路径”。

第三节 坚持和完善权力运行监督体系

健全党统一领导、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形成决策科学、执行坚决、监督有力的权力运行机制，确保权力始终在阳光下运行。

一、完善监督制度机制

推进纪律监督、监察监督、派驻监督、巡视监督统筹衔接，促进党内监督同人大监督、民主监督、行政监督、司法监督、审计监督、财会监督、统计监督、群众监督、舆论监督贯通协调。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推动市级派驻机构集中办公改革试点建设，完善监督办案协作片区工作机制，提高“室组地”联动协调工作质效。

加强基层纪检监察监督，健全县级派驻机构集中办公运行机制，统筹推进机关、学校、国企、乡镇纪检监察机构规范化建设。严格执行党内法规和国家监察法律法规规定，加强制度执行情况监督检查，提升纪检监察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水平。开展经常性和集中性相结合的纪律教育，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充分发挥党的纪律教育约束、保障激励作用。落实落细“三个区分开来”，深入实施《黄石市党员干部尽职减责免责清单》,健全完善容错免责减责工作机制，加大诬告陷害联合治理和澄清正名工作力度，切实保护干部干事创业积极性。

二、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

落实党委（党组）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完善责任清单、专题研究、定期报告、提醒谈话、专题民主生活会、述责述廉等工作机制。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完善任职回避、定期轮岗、经济责任审计等制度。深入开展政治生态分析研判，完善权力配置和运行制约机制，反对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深化运用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防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完善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机制，持续精文减会，大力压减创建示范、评比达标、节庆会展及论坛活动,严控面向基层的督查、检查、考核总量。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夯实廉政教育基地基础，打造以清廉黄石为品牌的文化矩阵。

三、坚决打好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总体战

坚持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推动惩治震慑、制度约束、提高觉悟一体发力，着力铲除腐败滋生的土壤和条件。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深化整治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领域的腐败，深入推进风腐同查同治，持续深入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落实对重点行贿人的联合惩戒机制，加强对新型腐败和隐性腐败的查处和治理力度。深化以案促改促治，注重从查办的典型案件中找准权力运行漏洞、补齐制度短板，持续加强对权力运行的规范和监督,实现查处一案、警示一片、治理一域的综合效果。坚持严管厚爱结合、激励约束并重，在严肃查处违纪违法问题的同时，加强对敢担当、善作为干部的激励保护，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良好氛围。

第四节 构建基层社会治理共同体

以党建引领为核心、以服务群众为导向、以“三治融合”为关键、以共建共享为支撑，加快构建全域协同、多元共治、智慧高效、群众满意的市域治理现代化体系，推动形成具有黄石特色的基层治理模式。

一、健全党建引领的社会治理体系

深入推进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体制机制创新，构建以党建为引领，以自治为基础，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治理新格局。加强村（社区）“两委”班子建设，优化队伍结构，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提升综合能力。完善“两新”工委机制，持续巩固“两个覆盖”集中攻坚成果。优化产业链党建工作体制机制，促进党建链与创新链供应链深度融合。深化新就业群体“友好城市”建设，加强新就业群体党建和服务管理工作，丰富提升“红石榴”驿站功能，优化线上暖新平台，增强党在新兴领域的号召力凝聚力影响力。在深化行业协会商会改革中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引领行业协会商会高质量发展。支持大冶市、黄石港区创建省级基层治理现代化示范区，打造更高质量、更具影响力的基层治理“黄石方案”。

二、巩固完善街道和乡镇管理体制

完善街道乡镇权责清单和工作事项准入制度，明确职能定位，制定履行职责事项清单，推动资源、服务、管理向基层下沉。推进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理顺基层执法体系，加强基层执法队伍建设。健全乡镇（街道）党（工）委统一指挥协调机制，优化内部决策执行流程，落实“1+1+N”服务模式，逐步提高网格问题发现及时率和处置办结率。以12345政务服务热线为主渠道，探索“一月一题”机制，实现从“接诉即办”向“未诉先办”转型，将问题化解在萌芽状态，实现从被动响应向主动服务的转变。深化“街乡吹哨、部门报到”改革，完善跨部门协同处置流程，实现“吹哨”精准、“报到”迅速。

三、提升村（社区）治理服务能力

完善社区党组织领导下的社区居委会、小区业委会、物业企业“三方联动”机制。健全村（居）委员会下属委员会，选齐配强居民小组长、楼院门栋长，积极开展楼院门栋自治。推广“左邻右里”“五情处置”等治理模式，完善双向评议机制。做实“村湾夜话”“小区议事会”等群众议事平台，实现群众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健全村（居）务公开制度，推广“村规民约+积分制”模式，持续抓好“清洁家园”工作。健全村（社区）工作者职业晋升体系，加大优秀村（社区）工作者招录力度，打通进入乡镇街道任职渠道，落实每万城镇常住人口拥有18名社区工作者的标准。积极应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云服务、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打造“设施智能、服务便捷、治理精细、环境宜居”的智慧社区。

四、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基层治理

加强专业社会工作人员、志愿者队伍建设，探索建立志愿服务专项基金，全面推广湖北省“专业社工＋志愿服务”融合试点经验，引导高校毕业生等从事社区工作，积极培育引进市场主体和社会组织开展专业化服务。持续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推进家庭教育指导服务

体系建设，发挥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在基层治理中的重要作用。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健全矛盾纠纷排查发现、调处化解、反馈报告、抚慰救助等机制。深入开展人民建议征集，建立“建议转化—效果反馈”机制，统筹用好线上线下平台，让社情民意汇集更畅通高效。引导新就业群体积极参与基层治理和行业治理，形成政府治理与社会调节、居民自治良性互动格局。

第十四章 统筹发展和安全 建设更高水平平安黄石

坚持在发展中固安全，在安全中谋发展。坚定不移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把安全发展贯穿改革发展各领域和全过程，着力防范和化解影响推进现代化建设的各类风险，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营造安全稳定环境。

第一节 加强国家安全机制和能力建设

全面提升维护国家安全的能力和水平，筑牢政治安全、意识形态安全、网络安全多维防线，构建风险研判、防控协同、防范化解一体化的国家安全工作体系。

一、健全黄石维护国家安全工作机制

全面落实国家安全责任制，巩固集中统一、高效权威的国家安全领导体制，加强对政治、经济、科技、生态等各领域风险的排查评估预警。把捍卫政治安全摆在首位，严密防范和严厉打击敌对势力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切实掌握对敌斗争主动权。强化宗教领域管控，持续推进“抵渗”“治非”专项行动，全市重点宗教活动场所公共视频全覆盖接入“雪亮工程”。坚持严惩暴恐不动摇，严格落实反恐防恐“六住”，加强黄石反恐情报工作站建设，做好涉疆涉藏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健全情报信息工作机制，完善动态升降级制度，加强重点人员分级分类管控。完善国家安全审查监管制度，强化国家安全执法，将落实党委（党组）国家安全责任制和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情况纳入督查考核体系和巡察范围，筑牢全市国家安全屏障。

二、加强国家安全宣传教育

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大正面宣传和舆论引导力度，加强互联网、新闻出版、广播电视、思想文化类讲坛等意识形态领域重点阵地管理，深入推进“扫黄打非”工作，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管理权、主动权。创新国家安全教育形式和载体，组织开展多层次国家安全教育培训，用好用活黄石市总体国家安全观主题公园等现有的国家安全教育基地，推进国家安全教育进机关、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网络、进军营，筑牢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增强全民国家安全意识。巩固军政军民团结，扎实推进双拥工作，多措并举落实各项拥军优属政策，巩固全国双拥模范城创建成果。

三、提升网络安全水平

深化网络空间治理能力，系统构建全域联动、立体高效的市域网络空间安全综合防控体系。严格落实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强化网络要素全流程监管，持续筑牢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屏障。依法严厉打击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各类涉网违法犯罪，坚决维护网络空间安全与秩序。健全“宣传、网信、公安+”的“3+N”舆情处置和综合治理机制，加强网络信息监测与正面宣传引导，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牢牢掌握网络意识形态工作主导权，积极营造风清气正、清朗有序的网络空间。

第二节 防范化解经济领域重大风险

坚持底线思维，锻造实战实用的国家安全能力，突出保障事关国家长治久安、经济健康稳定、人民安居乐业的重大安全。夯实国家安全基础保障，确保能源、数据、重要产业链供应链等关键领域安全可控，防范化解金融领域风险，严防系统性风险。

一、加强经济风险预警防控能力建设

健全防范化解经济领域重大风险工作体制机制，加强经济安全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和能力建设，持续完善经济风险防控体系，加强对苗头性、倾向性、潜在性问题分析研判，建立健全政策风险评估、风险防控协同机制，明确风险防控责任主体，加强统筹协调，确保重要产业、重要基础设施、战略资源、重点行业等关键领域安全可控。综合运用统计调查、审计监督、大数据等多种手段，加强对经济运行状态的日常监测，提升对经济运行总体态势研判能力。加强经济政策宣传解读，提高舆论信息和社会预期引导能力，营造良好发展环境。

二、提升能源安全保障能力

深化落实“四个革命、一个合作”能源安全新战略，提升能源安全底线保障能力，加强能源储备调节体系建设，完善能源风险应急管控体系。强化能源供应基础，大力发展绿色清洁能源，积极争取外部能源资源，构建多元供给体系。加强煤炭、石油、天然气等能源储备能力建设，提高电力调峰和应急能力，构建层次清晰、组织有力、保障有效的能源安全储备体系。强化能源安全监管，做好油气管道风险点危险源和高后果区安全管控工作，保证境内油气管线安全平稳运行。建立健全应对极端天气、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的能源预警和应急响应机制，增强应急状态下的能源系统风险防范能力，完善能源应急预案，确保迎峰度夏度冬能源稳定供应。

三、强化数据安全保障

建立健全数据安全管理制度，构建数据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体系，加强数据安全监管、关联风险识别和管控。加强公共数据流通安全管理，制订公共数据开放目录，推进公共数据资源统筹共享。建立数据产权、流通交易、收益分配、安全治理等方面数据基础制度，构建全市基础数据、

主题数据、业务数据、社会化数据等多数据融合的“数据湖”。完善个人数据权益保障机制，制定个人信息匿名化相关标准和规范，健全个人信息保护投诉、举报、受理、处置渠道。加强数据流通安全技术应用，统筹城市可信数据空间建设，引导企业可信数据空间建设，到2030年，重点培育5个省级以上可信数据空间,打造数据治理标杆城市。

四、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

建立产业链供应链风险监测预警机制，加强关键环节、核心产品动态跟踪，制定应急保障预案。聚焦产业发展关键薄弱和核心环节开展技术攻关，服务国家产业链供应链安全。加强产业协同配套，建立跨区域供应链协同机制，主动对接省级供应链平台，推进产业链供应链上下游高效协同发展。鼓励企业建立多元化原料供应和产品销售网络，增强应对市场波动和突发事件的能力。推进国家战略腹地建设和关键产业备份，实现战略物资的沿海与内陆储备协同联动、互为备份，全面筑牢产业安全发展根基。

五、加强地方金融风险防控

坚持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根本导向，全面规范地方金融秩序，建立健全全市金融风险监测、风险预警系统和金融风险处置联动工作机制，构建产业资本和金融资本“防火墙”，稳妥防范金融风险外溢。建立完善信用评级制度，从严打击非法集资等金融违法犯罪行为。加强金融知识宣传教育，依法保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提高人民群众风险防范和自担意识，努力从源头上消除金融风险滋生土壤，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

第三节 提高公共安全治理水平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不断完善公共安全治理体系，提升防范化解公共安全风险能力，推动公共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构建全方位、立体化的公共安全网,确保不发生重特大安全责任事故，为人民群众营造安全稳定的生产生活环境。

一、提高安全生产水平

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强化“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三管三必须”，健全“1+N”安全生产监管模式，加强安全生产风险源头治理，推动公共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深化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工贸冶金、建筑施工、交通运输、城镇燃气、消防安全等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持续开展隐患排查系统治理，实施重点领域在线监测和远程监管，构建一体化风险预警系统，全面提高安全风险智能防控和监管监察能力。坚决杜绝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有效遏制较大生产安全事故，减少一般生产安全事故，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死亡人数持

续“双下降”。

二、保障食品药品安全

加强食品安全全链条监管，全面落实食品安全“四个最严”要求，严格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推进食品安全标准执行，加强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能力建设，健全从农田到餐桌的全过程监管体系。推广“餐饮环节预制菜明示制度”,保障消费者的知情权与选择权。强化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治理，完善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体系，深化食品药品安全诚信体系建设，建立生产经营者信用档案和实施分级分类监管。加强食源性疾病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防范发生群体性食源性疾病事件，确保人民群众饮食用药安全。实施食品药品安全知识普及行动，开展食品安全宣传周、安全用药月等活动，提高公众食品药品安全认知水平。

三、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健全防灾减灾救灾机制，构建天空地一体化监测体系，提升灾害预警信息发布能力，提升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风险早期识别能力，加强风险监测预警和隐患排查整改闭环管理,完善应急处置预案，强化突发事件早期识别和快速处置水平。推进智慧气象工程建设，加强气象、水文、森林火灾、地震等灾害监测预报预警。加强自然灾害风险管控，提升洪涝干旱、森林火灾、地震、滑坡、泥石流等灾害防御能力。加强森林防灭火能力，着力补齐防灭火力量装备和基础设施短板。加强消防救援力量与公共消防基础设施建设，优化消防站点布局，因地制宜配备消防救援装备，定期开展多部门联合应急演练，提高综合救援和协同处置能力。推动商品住宅消防管网无水小区清零。开展安全生产月、消防宣传日等主题活动，提升社会公众安全防范和自救互救水平。抓细抓实各项救灾救助措施，全面提升应对极端自然灾害能力。

四、强化国防动员建设

统筹经济与国防、地方与军队、平时与战时,在推进经济建设中贯彻国防要求，加强国民经济动员、人民防空、交通运输动员、新域新质动员力量等方面建设，提升国防动员能力，建立权威高效、全域覆盖、反应迅速的现代化国防动员体系。落实深化跨军地改革要求，构建各司其职、紧密协作、规范有序的跨军地工作格局。加快国防科技工业转型升级，推动军地科技协同创新，加强国防建设军事需求提报和军地对接，推动重大基础设施全面贯彻国防要求，加强国防战略预制。完善军民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加快构建军民融合协同创新体系，推动军民科技协同创新和成果转化。加强国防教育，增强全民国防观念，营造关心国防、支持国防、建设国防的浓厚氛围。

五、加强应急能力建设

整合应急资源，建立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体系。健全应急预案体系，制定完善各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加强预案演练和评估修

订。提升全民安全素质和应急意识，开展应急知识普及和技能培训。构建“综合+专业+民兵+社会”应急救援力量体系，完善应急处置军地协调机制，推动“市－县－乡”三级民兵应急装备器材库建设，配备先进救援装备，提高综合救援能力。健全完善现代应急物流调配体系，构建覆盖全域的应急物流网络，建立应急物资生产、储备、调拨和配送机制，确保应急物资及时供应。提升基层应急管理能力，推动消防站（所）与乡镇（街道）应急管理机构一体化建设和运行，推动村（社区）基层应急服务驿站全覆盖，力争基层应急管理能力规范化建设全面达标。

专栏14：黄石市应急管理体系优化工程

应急管理信息化建设项目：重点实施“智慧应急”（三期）、智慧矿山建设等项目。

应急指挥场所建设项目：重点实施矿山实训基地、大冶市应急消防战训基地、阳新县“应消一体化”建设等项目。

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及物资储备项目：重点实施大冶市公共尾矿库、阳新县公共尾矿库、大冶市应急物资储备库、阳新县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等项目。

第四节 维护社会稳定和安全

正确处理新形势下人民内部矛盾，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渠道，加强立体化、智能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保持社会和谐稳定。

一、提升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和风险防控能力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入推进全量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建立健全完善矛盾纠纷排查发现、调处化解、反馈报告、抚慰救助“四项机制”。推进市、县（市、区）、乡镇（街道）三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实体化运行，为人民群众提供更优质的“一站式”解纷服务，健全完善评价服务机制。深化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智能化平台支撑作用，拓宽第三方参与矛盾纠纷化解的制度化渠道，完善协同治理机制，推动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协调联动。到2030年，社会矛盾纠纷化解率达90%以上。深化落实维护社会稳定责任制，严格落实“汇一研一交一办一督一结”闭环管理，加强对涉房、涉教、退役涉访、涉众金融、劳资纠纷、新就业群体等利益诉求群体的动态管理，强化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和治理。坚持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源头预防和减少各类涉稳风险隐患，严防发生跨区域跨群体串联聚集和重大案事件。

二、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

建立“守护生命”预警系统，整合多部门数据资源，建立心理健康数据库和风

险预警模型。搭建信息化的市级心理援助公益服务平台，完善社会心理服务网络建设，健全心理危机干预机制，建立心理援助热线和应急处置队伍，加强对未成年人等重点人群的心理疏导和危机干预，防范化解个人极端事件风险。加强医院心理科室建设，完善精神卫生服务体系，健全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社区康复服务机制，深化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工作，健全“八失一偏”人员排查发现和干预机制，落实建档管理和关爱帮扶措施。加强心理健康知识普及宣传，开展心理健康进学校、进企业、进社区活动，提高公众心理调适能力。

三、加强社会治安整体防控体系建设

深化社会治安整体防控体系和能力建设，加强社会面治安防控网建设，完善圈层查控、单元防控、要素管控机制，持续创新“车巡+步巡+无人机巡+视频巡”智慧巡防模式，利用大数据动态优化巡防布局。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网络赌博、非法集资、网络传销等违法犯罪活动，深化智慧交通建设，加强无人机等新业态管控，强化低空经济等新领域安全防范。巩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果，健全扫黑除恶常态化工作机制，深挖黑恶势力“保护伞”。持续深化“四级书记抓禁毒、抓反诈”责任体系，强化禁毒委成员单位、平安建设领导小组协同作战，完善毒品治理体系。发展壮大群防群治力量，健全完善“专业+机制+大数据”新型警务运行模式，加大平安类社会组织创新培育力度，加强最小应急作战单元建设，确保突发情况就近、就早、就小处置。

第十五章 强化规划实施保障 凝心聚力共绘发展蓝图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充分发挥发展规划的战略导向作用，完善规划责任落实、监测评估、协同保障等实施机制，强化重大项目支撑保障，凝聚推动发展的强大合力，确保一张蓝图绘到底。

第一节 坚持和加强党对规划工作的全面领导

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于规划编制实施全过程各领域，充分发挥党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完善党委研究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定期分析经济形势、研究重大政策措施的工作机制，加强调查研究、强化创新理念，提高决策科学化水平。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队伍，为规划实施提供坚强组织保障。加强和改进党委（党组）对经济社会重大事务的综合协调，提升各级领导干部适应现代化建设需要的本领，充分发挥各级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激励干部锐意进取、担当作为，提高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能力和水平。

第二节 强化规划引领作用

加强规划统筹管理，依据本规划纲要同步部署、同步编制、同步实施一批市级专项规划或实施方案。统筹各级各类规划编制，精简数量、提高质量，防止规划过多过滥、缺乏实效。健全规划衔接协调机制，明确衔接原则和重点，规范衔接程序，确保各级各类规划协调一致。市人民政府要明确规划实施责任，将本规划确定的发展目标、主要指标、重大战略任务、重大工程项目分解落实到各地区、各部门，确保规划目标任务有效落实。

第三节 强化重大项目支撑

以规划带动项目建设，以项目促进规划落实，确立中长期规划对重大项目布局的指导作用。建立健全“谋划储备、前期推进、开工建设、投产达效”的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强化项目“四个一批”管理。加强项目实施的资金、土地等要素保障，健全协调机制，市级财政性资金和产业基金优先投向本规划确定的重大任务和重大工程项目，确保项目早落地、早开工、早建成。持续开展重大项目建设系列活动，各县（市、区）、各部门要围绕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重点区域和生产力布局，集中组织实施一批重大工程项目。

第四节 完善规划实施机制

开展规划实施情况动态监测、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根据监测评估情况及时提出加强和改进规划实施的政策举措。强化规划法治性、权威性、严肃性，健全规划动态调整和修订机制，未经法定程序批准，不得随意调整更改。规划实施情况依法接受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充分发挥纪检监察机关和审计机关等对规划实施的监督作用。规划实施情况及时公开，接受社会各界监督，最大限度凝聚共识，集全市之力、全市之智，推动规划落地实施。

“十五五”规划目标宏伟、任务艰巨，使命光荣、责任重大。全市上下要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委决策部署，锚定目标、加压奋进，久久为功、善作善成，奋力谱写黄石高质量发展新篇章，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黄石而不懈奋斗！